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 *CHG HS Limited* 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73)

2024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15
董事會報告書	19
企業管治報告	3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68
綜合損益表	7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5
綜合財務狀況表	76
綜合權益變動表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2
財務概要	17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凡先生
鍾浩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邢勇先生
黃連海先生
王景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學俊先生
杜巖華先生
賴亮全先生

公司秘書

徐兆鴻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8樓8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0號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萬通保險大廈
23樓

法律顧問

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
31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er House
41 Cede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

<http://www.ch-groups.com>

股份代號

673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們：

過去的一年，公司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在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克服了重重困難，渡過了充滿挑戰的一年。公司在醫療服務、醫療器械及耗材的分銷等領域繼續保持平穩的發展，同時在大健康消費領域也做了有意義的嘗試，為公司今後的發展打下了基礎。

縱觀大健康領域，一直充滿機遇和挑戰。一方面，隨著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無論國家還是個人，對健康的關注和投入持續保持在較高水平，人口老齡化以及未滿足的巨大醫療需求等眾多因素也推動了大健康行業的持續高速發展；另一方面，隨著醫藥和器械耗材的國產化水平提高，以及國家對器械耗材集采的不斷深入，讓相關行業從一個完全封閉的壟斷的狀態逐步向一個開放的充滿競爭的市場轉變，這種影響是深遠的，可以說根本上改變了整個行業的遊戲規則和投資邏輯，使行業充滿更多的挑戰。面對這一系列行業的變化和影響，公司管理層在經營戰略上持續作出調整，在保持原有業務適度的經營規模基礎上，努力降低整體經營風險，同時全力尋找可為公司帶來持續增長的新業務，效果正逐步顯現。

展望未來，隨著生物技術快速發展特別是基因技術的革命，再加上AI技術的助力，未來人類戰勝疾病自己掌控健康的夢想已不再遙遠，這也激勵我們不斷地投入和耕耘。公司將會在進一步穩固現有業務的基礎上，找准定位，確定適合的投資方向，並希望通過和行業內的優秀專業團隊和戰略投資者的合作，實現公司在業績上質的飛躍。

張凡
主席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59,9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之**76,400,000**港元減少**21.6%**。收入包括(a)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的收入約**45,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4,200,000**港元)；(b)醫院經營及管理收入約**14,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200,000**港元)；及(c)商業保理的服務費收入零(二零二三年：**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13,6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之**27,200,000**港元減少**50%**。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虧損約**17,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000**港元)。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使用違約概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違約概率乃基於已公佈信貸評級的可比較公司進行估計。有關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金錢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以及前瞻性信貸風險資料。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適用的違約概率為**98.2%**(二零二三年：**20.1%**)，以及違約時虧損率估計為**64.1%**(二零二三年：**61.53%**)。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約**40,2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則為虧損淨額約**42,000,000**港元。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為**8.45**港仙(二零二三年：**9.86**港仙)。

業務營運之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營運包括(a)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業務；(b)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業務；(c)商業保理服務；(d)醫藥產品分銷及營銷；及(e)功能性食品之研發及銷售。

(a)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業務

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45,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4,2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15.5%**。年內，經營溢利約為**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4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透過其位於中國武漢市之附屬公司馬格瑞茲(武漢)醫療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武漢馬格瑞茲」)以及位於中國北京市之附屬公司北京佑康健業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北京佑康」)運營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以及服務業務。本集團已加強現有業務，優化產品組合，發展新客戶和新產品，尋求新的業務增長點。特別是北京佑康，已取得多項中標項目，並加強寵物疫苗的市場推廣服務。

(b) 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業務

安平康融醫院有限公司及安平博愛醫院

安平博愛醫院(「安平博愛醫院」)已重組為安平康融醫院有限公司，且已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以及變更為營利性二級綜合醫院。醫院總建築面積約**6,123**平方米，其中約**3,000**平方米作治療及診斷用途，可提供最多**130**個床位。醫院透過門診服務、住院及一般醫療服務(包括健康檢查及診斷)，提供臨床醫學、兒科、外科、婦科、中醫及耳鼻喉科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自醫院經營錄得收入約**14,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200,000港元)及經營虧損約**6,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00,000港元)。

雙灤醫院

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三日訂立之醫院管理協議(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補充，「管理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取得承德市雙灤區人民醫院暨承德市精神病醫院(「雙灤醫院」)的經營管理權。本集團有權收取相當於雙灤醫院收益**3%**的管理費。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雙灤醫院及雙灤政府訂立一份協議(「結算協議」)以處理有關(i)結算合共約人民幣**87,700,000**元(相當於約**105,300,000**港元)的款項(「該款項」)，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墊付雙灤醫院貸款(「墊款」)的本金及利息以及未付管理費(「費用」)；及(ii)雙灤醫院之管理權。根據結算協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 訂約各方確認，北京中衛康融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康融」)(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已承擔管理協議項下管理公司的權利及責任；
- (ii) 雙灤政府及雙灤醫院同意，該金額扣除本集團委派人士產生之開支約人民幣**2,300,000**元(相當於約**2,810,000**港元(該開支將由本集團承擔))將按照結算協議所述之時間表以現金支付。計劃付款應用於結算**(a)**首先，費用；**(b)**其次，墊款應計利息；及**(c)**最後，墊款本金額；
- (iii) 康融於雙灤醫院之管理權將於簽訂結算協議後解除，而本集團將無權向雙灤醫院收取任何進一步管理費；及
- (iv) 管理協議仍將維持有效，直至悉數結算該金額，以及本集團之代表將於該金額按上文第**(ii)**項所述方式獲悉數結算後兩個營業日內辭任雙灤醫院之法人代表。

上述進一步詳情已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公佈披露。於本公佈日期及未計預期信貸虧損之減值虧損，根據結算協議約人民幣**46,700,000**元(約**51,000,000**港元)尚未償還。

(c) 商業保理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經營醫院的商業保理業務，該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及溢利，亦為醫院提供所需資金，改進該等醫院提供的服務質素。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自商業保理業務錄得任何收入(二零二三年：1,000,000港元)及錄得經營虧損約**10,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d) 醫藥產品分銷及營銷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Golden Alliance Limited之51%股權，其主要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明誠旺達醫藥有限公司(「明誠旺達」)於中國從事醫藥產品分銷及營銷。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收入。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已於出售Golden Alliance Limited之51%股權後終止上述業務，詳情載於「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一節。

(e) 功能性食品之研發及銷售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津美發展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偉航奕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偉航奕寧」)主要從事預防心腦血管疾病之功能性食品的研發及銷售)之100%股權，詳細載於「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一節。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收入(二零二三年：無)及錄得經營虧損約13,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未來展望

過去一年，中國及香港進入後疫情時代，社會及經濟開始全方位復蘇及回覆正常。由於總體需求不足、供應鏈調整，加上地緣政治的不利影響，中國經濟的復蘇和發展不及預期。然而，中國的醫療健康產業仍然是百業翹楚，隨著人口日益城市化和老齡化，醫療健康產業將保持多元化的持續增長，蘊藏著巨大的發展潛力，為本集團拓展新的業務領域創造了良好條件。

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不可避免的受到大環境影響，業務經營面臨前所未有的困難，原有業務出現下滑，新的分銷業務未能實現計劃。經過本集團全體員工的不懈努力，本年度業務在總體上保持了基本穩定。近期，中國政府將不斷推出新的激勵政策，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不斷改善營商環境，本集團預期未來年度的業務將走出谷底，恢復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既有的發展戰略，集中資源打造面向全國的醫療大健康分銷平台，一方面不斷拓展和整合新的渠道資源，包括線下實體和在線電商的集成，另一方面不斷豐富新的產品資源，在藥品、保健品、護理產品及功能食品中精選優品，迅速提高分銷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形成本集團的優勢產品。同時，積極開展合作，整合行業資源，尋求新的發展機會，提高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董事局相信，經過未來數年的努力，本集團能夠走出困境，實現快速發展，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i) 於博創基金之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中衛健康產業(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衛健康」)與寧波易達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寧波易達誠」)訂立協議，據此，寧波易達誠同意轉讓北京啟慧智元信息科技合伙企業(有限合夥)(「北京啟慧」)之合夥權益予中衛健康，其現金代價人民幣1元並由中衛健康支付。鑑於賣方將合夥權益轉讓予中衛健康，中衛健康將承擔寧波易達誠向北京啟慧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之責任。

北京啟慧於湖南博創科健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博創基金」)持有15%合夥權益(作為有限合夥人)。博創基金為經中國科學技術部批准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博創基金已投資多個項目，從事醫療設備業務、研發及銷售治療癌症的植入藥物，以及開發及運營數位醫療服務平台。

於中衛健康向北京啟慧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後，中衛健康將於北京啟慧之16.6%合夥權益中擁有權益。倘寧波易達誠全數繳足其應佔北京啟慧(或任何其他合作夥伴向北京啟慧作出額外注資)的未繳註冊資本，中衛健康於北京啟慧損益中所佔百分比權益將被攤薄至4.44%。

於本公佈日期，中衛健康已支付資本人民幣15,000,000元(約16,300,000港元)。上述進一步詳情已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之公佈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 收購及出售Golden Alliance Limited之51%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與明誠旺達訂立合作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與明誠旺達有意就醫療大健康產品的綜合分銷項目採取多種方式開展緊密合作。明誠旺達的業務範圍包括西藥、中藥、保健品、醫療器械、醫療設備、醫療檢測、健康消費品、動物保健、特色中藥原材料、健康科技等領域，提供採購、營銷、物流、分銷、互聯網、實體拓展等一體化服務。上述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之公佈中披露。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本公司、隆恆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三名賣方(即Double Bliss Investments Limited、周旺先生及Alpha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兩名賣方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協議」)，以收購Golden Alliance Limited(主要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明誠旺達)於中國從事醫藥產品分銷及營銷)之51%股權(「待售股份」)，代價為153,000,000港元(受限於協議所述之溢利保證調整)，將通過以下方式支付：(i)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發行總金額47,125,000港元之承兌票據；及(ii)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刊發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後按發行價每股1.21港元配發及發行最多87,500,000股股份(「代價股份」)。

倘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二零二四財年之實際溢利」)少於人民幣12,000,000元，買方有權根據協議條款削減代價。與此同時，買方有權(但無義務)終止協議，即時生效，據此(a)買方毋須向該等賣方支付任何代價；及(b)買方將向該等賣方退還待售股份(「待售股份退還」)以及任何相關成本須由該等賣方承擔。倘待售股份退還已完成，則協議須告終止(「第一退出條款」)。倘二零二四財年之實際溢利為零或負數，則買方毋須向該等賣方支付任何代價。與此同時，協議須告立即終止(「第二退出條款」)，連同第一退出條款統稱為「退出條款」。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完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四財年之實際溢利為人民幣-6,332,000元(相當於約-6,838,560港元),低於二零二四財年之保證溢利以及退出條款項下之訂明金額(即人民幣12,000,000元)。買方已決定根據退出條款行使協議項下之終止權利,即時生效。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買方已根據協議之條款發出終止通知。因此,本公司將不再有義務發行任何代價股份,並且本公司發行之承兌票據將予以註銷及取消,自終止通知之日起即時生效。根據協議,倘待售股份退還已完成,則協議及買方以及本公司於其項下之責任須告終止及終絕。於待售股份退還完成後,Golden Alliance Limited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將不再持有目標集團之任何權益。待售股份退還及出售Golden Alliance Limited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完成。

上述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佈中披露。

(iii) 收購津美發展有限公司之100%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隆恆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買方)、本公司、永誠創投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及馬小茗女士(作為擔保人)就收購津美發展有限公司之100%股權訂立協議,該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偉航奕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預防心腦血管疾病之功能性食品的研發及銷售,代價為146,000,000港元,須由本公司透過發行承兌票據償付。

根據協議約定,一旦交叉違約事件發生,賣方有權根據代價票據(面值為146,000,000港元)向買方主張債權,並在適用法律的允許下與本公司的其他無抵押債權人享有同等權利(包括出席任何本公司的清盤程式或債務償還安排程式中進行的債權人會議並於會上投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協議約定，一旦交叉違約事件發生，賣方和買方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共同指定及聘請一位獨立第三方估值師，以評估目標集團的價值，評估的結果將被視為對確定目標集團的價值（「目標集團評估價值」）。在確定目標集團評估價值後，買方及本公司就收購目標股份應付的更新總對價為目標集團評估價值或**146,000,000**港元（以較低者為準）（「更新總對價」）。更新總對價為最終且對各方具有約束力，賣方以持有代價票據作為將來要求買方支付債務時的上限金額將以上述更新總對價為準。更新總對價的支付時間由賣方和買方商定，不得遲於代價票據的到期日。為免歧義，該等對更新總對價並不影響賣方在任何清盤或債務償還安排程式中進行的任何法庭訴訟或債權人會議上享有的申索金額（即票據面值**146,000,000**港元）。

根據各買賣協議，擔保人已不可撤回地向買方及本公司保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溢利不得低於保證溢利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100,000**港元），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溢利不得低於保證溢利人民幣**40,000,000**元（相當於約**42,800,000**港元）。倘上述溢利保證未獲達成，則代價將按各買賣協議內所述之經調整金額進行向下調整。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以向賣方發行承兌票據**146,000,000**港元作為收購代價完成收購。承兌票據不計息，且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或有關二零二五年實際溢利之經審核賬目發佈後第**14**個營業日（以較遲者為準）到期。本公司須於到期日結算承兌票據之本金額，惟擔保人須同時向本公司支付經調整金額（如有）。

上述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佈中披露。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賬面值佔總資產5%或以上(二零二三年：無)。

削減已發行股份之股本、分拆未發行股份及削減股份溢價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董事會建議按以下方式實施削減已發行股份之股本(「股本削減」、分拆未發行股份(「分拆」)及削減股份溢價(「股份溢價削減」)：

- (i) 股本削減，據此，透過註銷繳足股本(註銷金額為每股已發行股份0.90港元)，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每股已發行股份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10港元；
- (ii) 分拆，據此，將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每股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
- (iii) 股份溢價削減，據此，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全部進賬額將削減至零；及
- (iv) 待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生效後，自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所產生之進賬額將轉撥至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具有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不時修訂)所界定之涵義)，其後將按所有適用法律以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所准許及董事會認為適當之方式用於(其中包括)抵銷本公司於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

於股本削減、分拆及股份溢價削減生效及將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每股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後，法定股本將為10,0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其中478,994,763股股份將為已發行之新股份，以及150美元，分為每股面值0.01美元之優先股。緊接股本削減、分拆及股份溢價削減完成前及於緊接其完成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維持為10,000,000,000港元及150美元。以股本削減方式通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0.90港元之繳足股本，478,994,763股已發行股份每股之面值將由1.00港元削減至每股已發行股份0.10港元，從而形成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新股份，本公司之現有已發行股本將由478,994,763港元削減431,095,286.70港元至47,899,476.3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本削減、分拆及股份溢價削減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生效。上述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之通函中披露。

所得款項用途之更新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最初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10港元，按盡力基準配售本金總額最多8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6%計息，並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二週年屆滿。配售可換股債券已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完成，且本金總額為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按最初換股價0.10港元轉換為400,000,000股換股股份）已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股份合併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生效後，換股價已由0.10港元調整至1.00港元，及換股股份數目已由400,000,000股調整為40,000,000股合併股份。可換股債券已予悉數轉換，且40,000,000股合併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轉換可換股債券後配發及發行。

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40,000,000港元及約38,800,000港元。所有所得款項淨額按計劃獲動用，其中：(i)13,800,000港元用作本公司之一般營運資金；及(ii)25,0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投資。配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九日、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之公佈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自過往年度作出之任何股本證券發行所結轉之未動用所得款項。

集資活動

於本年度並無集資活動。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於本年度主要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撥付其日常運作。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4,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5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129,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2,100,000港元）及16,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9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為1.15（二零二三年：1.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若干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0,000元**)(約**5,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700,000港元**)。該等貸款按介乎貸款基礎利率加**0.1%**至**0.25%**計息，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之應付股息金額為**4,000,000美元**(相等於約**31,200,000港元**)。由於法院作出之判決，且經參考本公司收到之法律意見，本公司並無義務償還**4,000,000美元**貸款票據，且**4,000,000美元**貸款票據已於損益確認。上述詳情已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為**0.11**(二零二三年：**0.43**)，以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之應付股息零(二零二三年：**31,200,000港元**)以及銀行借貸約**5,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700,000港元**)(即本公司擁有之債務)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5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6,300,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開展其持續經營業務交易。本集團並無安排任何遠期貨幣合約作對沖用途。

重大訴訟

重大訴訟之詳情已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28**「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一節披露。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並無抵押(二零二三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27名**僱員(二零二三年：**137名**)。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零(二零二三年：**20,000港元**))約為**15,700,000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約為**10,200,000港元**。本集團繼續因應薪酬水準及組合、整體市場情況及個別表現，檢討僱員之酬金組合。員工福利包括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溢利表現及個人表現掛鈎之酌情花紅。本集團亦已為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於本年度，概無購股權已授出、失效或註銷。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9,05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張凡先生，59歲，長沙理工大學機械系工程機械專業本科，工學學士。於一九八九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任職於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交易所上市：上市代碼000012)，曾於中國南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旗下公司擔任多個重要職位。張先生長期從事企業管理，尤其在集團標準化、規範化及資訊化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管理經驗，對相關行業有深刻理解，並曾經擔任廣東省玻璃行業協會會長。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

鍾浩先生，61歲，畢業於上海鐵道大學並取得理工科學士學位，並於中央財經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投資、融資、企業管理及其他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且曾於中國大陸和香港多間投資機構和公司擔任高級經理及董事職務。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王景明先生，67歲，先後畢業於第四軍醫大學、第三軍醫大學，分獲醫學學士、外科學碩士學位。1994年起從事醫院管理工作，歷任解放軍第251醫院、西安長安醫院、北京北亞骨科醫院、南昌334醫院、承德市雙灤區人民醫院、成都青城山醫院、河北華奧醫院等醫院院長。王先生長期專注於醫院運行機制、管理模式、發展方向的理論研究與實踐探索，獲軍隊科技成果獎和醫療成果獎8項，其中《軍隊中心醫院管理新模式研究》等研究，作為第一主研人獲得3項軍隊科技進步二等獎，發表醫院管理及醫學專業學術論文80多篇。主編《醫院管理新模式》《健康4.0智慧醫院管理模式》《健康4.0醫院模式》等著作。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擔任解放軍251醫院院長5年期間，醫院獲得持續快速發展，實現社會效益和經濟效益雙豐收。醫院被國家衛生部授予“醫院運行機制研究基地”“數字化醫院試點示範單位”、被解放軍總後勤部評為“全軍醫院信息化建設先進單位”。王景明先生榮獲“最具領導力中國醫院院長創新獎”“中國優秀CIO”“全軍優秀院長”“推動中國信息化建設突出貢獻人物”等榮譽。曾出任中國醫院協會信息管理專業委員會常委、中國醫院統計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衛生信息協會委員、軍隊醫院經濟管理專業委員會常委及軍隊特殊津貼專家。

擔任長安醫院院長3年多期間，醫院床位規模從300張增長到1,000多張，醫療收入從1.2億元增長到4億元，從陝西省三級醫院綜合排名第48名躍升至第12名；參加衛生部電子病歷系統功能應用評審獲全國檢查評比第一名；參加美國HIMMS評審，是中國第一家通過六級認證的醫院。

擔任南昌334醫院院長，1年內完成了管理新模式全面引入，醫院整體管理水平、服務能力、品牌形象顯著提升，門診、住院床位數量增加了1倍，醫院收入增長了90%以上，醫院通過三級醫院驗收。

2015年9月擔任承德市雙灤區人民醫院院長，應用“景明模式”推動醫院全面發展，在老院區醫院條件、人員、設備沒有變化的情況下，醫院收治能力、技術水平、員工精神面貌都獲得很大改善；搬到醫院新區後，儘管周圍還沒有居民入住，但醫院發展勢頭沒有減小，醫院技術水平、診治能力得到很大提升。2017年國家衛計委在醫院召開“基層醫院改革論壇”，雙灤區人民醫院在會上介紹了經驗，醫院也從年收入2000多萬元上升到1.2億元。

2021年1月擔任成都青城山醫院院長，積極推動健康4.0醫院建設及景明模式推廣，從2021年5月開業以來，醫院組織架構、崗位職責、工作流程、成本核算及績效管理機制基本建成，醫院發展進入快車道。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2024年1月被聘為張家口市河北華奧醫院院長兼總經理，按健康4.0模式實施醫院“企業化、智慧化、規範化管理”，通過重構醫院組織、全員競聘上崗、優化業務流程、全成本核算及績效管理和OKR管理，實現醫院減員增效，半年內業務增長50%以上，醫院確定爭創“張家口一流、河北領先、全國知名健康4.0特徵的三級綜合醫院”目標。

彼於2014年5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且於2021年10月18日起由執行董事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邢勇先生，59歲，高級工程師，畢業於華僑大學，主修機械製造專業。邢先生於二零零四年成立一家香港公司，經營貿易及海運代理業務，客戶遍及美國、歐洲及南非。邢先生自二零一五年起獲委任為深圳市天然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副經理，監管商業房地產開發項目。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黃連海先生，43歲，二零零五年於中南林業科技大學法學院本科畢業。黃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在廣東合盛律師事務所任職律師助理。黃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在廣東諾臣律師事務所任職。現時，彼為會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88219）之法務及審計總監以及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學俊先生，56歲，持有中國華中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附屬同濟醫院心內科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彼亦在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於美國賓西法尼州州立大學和紐約州立大學作博士後研究。彼自二零零一年十月起為武漢大學人民醫院心內科教授、主任醫師及博士生導師。蔣先生主要從事介入心臟病學，研究方向為冠心病介入和生物材料應用，承擔多項國家及省部級課題，並曾發表多篇醫學論文。彼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

杜嚴華先生，58歲，畢業於武漢大學，持有病毒學學士學位及放射生物物理專業碩士學位。彼專門研究生物物理學，放射生物及醫學，HIV/SIV疫苗設計及構建，靈長類實驗動物臨床研究，藥物及疫苗生產、質檢、安評及臨床申報領域。彼曾自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二年以及自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六年分別擔任武漢大學生命科學學院助教及講師。彼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在武漢正泰技貿公司擔任研究員及工程師。彼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曾為紐約The Aaron Diamond AIDS Research Center訪問研究學者以及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於香港大學醫學院愛滋病研究所擔任研究助理。彼自二零一二年三月開始擔任香港大學醫學院愛滋病研究所的技術主任，自二零一五年五月開始在Immuno Cure Limited擔任高級項目經理以及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擔任深圳醫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賴亮全先生，48歲，二零零一年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會計學專業並取得本科學歷及學士學位。賴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稅務師。賴先生現為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805)之首席財務官。賴先生從事財務行業23年，熟悉國內、國際會計準則和香港上市規則，於財務管理、企業管治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徐兆鴻先生，47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徐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專業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徐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徐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徐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起一直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徐兆鴻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合夥人。徐先生於審計、會計及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年內，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提供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商業保理及功能性食品研發及銷售業務。除開始功能性食品研發及銷售業務外，於年內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財務表現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之詳情載於第4至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業務風險、營運風險及財務風險，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營運、業務以及未來前景有不同程度影響。

由於大部分現有醫療項目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受到中國政治、經濟及法律發展以及政府政策變動的極大影響。倘未來就本集團營運或醫療行業制定任何更嚴格的規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亦可受到顯著影響。財務風險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長期可持續發展其營運之環境及社區。本集團之營運受各種中國之環境法律及法規，以及由當地部門就環境保護頒佈之當地環境法規管轄。政府對通過及執行嚴謹之環境法律及法規採取日趨嚴格之立場，可能對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產生額外成本。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有關環境保護之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及於本年度並無受到任何環境索償、訴訟、處罰或行政處分。本集團亦致力於分配營運及財務資源，確保達到適用法律及法規之環境保護要求。

董事會報告書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確認遵守監管要求之重要性及不遵守適用規則及法規之風險。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營運，及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及香港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註冊成立地區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本公司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規。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在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顯著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除財務報表附註28「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一節所披露之若干訴訟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關係

本集團了解到本集團業務之成功取決於其關鍵利益相關者，包括僱員、客戶、供應商、銀行、監管機構、醫院及股東之支持。於本年度，除財務報表附註28「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對本集團有顯著影響之主要利益相關者並無重大及顯著糾紛。

本集團將繼續確保與各關鍵利益相關者之有效溝通，並保持良好關係。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及於當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74頁至17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內。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內。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78及79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之計算，並無儲備可作分派及／或實物分派。

董事及其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凡先生
鍾浩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邢勇先生
黃連海先生
王景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學俊先生
杜嚴華先生
賴亮全先生

董事及本集團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第18頁。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黃連海先生、蔣學俊先生及杜嚴華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董事會，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有本集團不作賠款(一般法定補償除外)而不得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薪酬及本公司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年度，並無董事或彼之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之業務有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

重大合約

於年內任何時間或本年度末，概不存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及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從中擁有重大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或本公司的其他高級人員就履行職務所作出、發生、忽略或相關之任何行為而將可能招致或蒙受之任何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彼等有權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及補償，惟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上述人士欺詐或不忠誠有關之事宜。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股份權益 （不包括 根據購股權者）	根據購股權 之相關 股份權益	股份及相關 股份權益總額	股份及 相關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 之百分比
張凡先生(附註1)	透過個人及公司權益	137,299,400(L)	800,000	138,099,400(L)	28.83%
鍾浩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	3,000,000(L)	3,000,000(L)	0.63%
王景明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340,600(L)	300,000(L)	2,640,600(L)	0.55%
邢勇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39,800(L)	3,400,000(L)	3,539,800(L)	0.74%
黃連海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	2,300,000(L)	2,300,000(L)	0.48%
蔣學俊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800,000(L)	800,000(L)	0.17%
杜嚴華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300,000(L)	300,000(L)	0.06%
賴亮全先生(附註4)	實益擁有人	-	300,000(L)	300,000(L)	0.06%

備註：(L)：好倉

董事會報告書

附註：

1. 張凡先生透過個人權益於1,307,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透過Treasure Wagon Limited（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及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凡先生擁有）於135,99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張凡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2. 鍾浩先生為執行董事。
3. 王景明先生、邢勇先生及黃連海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
4. 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債券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亦無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行使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書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權益之人士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已於上文披露）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於股份之 權益	根據		於二零二四年
			於相關 股份中之 權益	於股份及 相關股份之 權益總額	三月三十一日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佔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Treasure Wagon Limite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35,992,000 (L)	-	135,992,000 (L)	28.39%

備註：(L)：好倉

附註：

1. Treasure Wagon Limited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凡先生擁有。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之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為期10年（「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鑒於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屆滿，董事會建議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且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且有效期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起為期10年。

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與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大體相似。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與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之間的主要區別在於對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作出變更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最新修訂。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所作貢獻提供獎勵及／或回報。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之通函及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

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購股權項下可供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最高數目為47,899,476股，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之10%。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或承授人在截至授出購股權當日止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獲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者）而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授出購股權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出此上限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未獲行使。

董事會報告書

下表披露年內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董事											
張凡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鍾浩先生	3,000,000	-	-	-	-	-	3,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王景明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邢勇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3,000,000	-	-	-	-	-	3,0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董事會報告書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黃連海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2,000,000	-	-	-	-	-	2,0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三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蔣學俊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三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杜獻華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賴亮全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小計	11,200,000	-	-	-	-	-	11,200,000				

董事會報告書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僱員	-	-	-	-	-	-	-	-	-	-	-
	650,000	-	-	-	-	-	65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100,000	-	-	-	-	-	1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三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其他(附註1)	800,000	-	-	-	-	-	8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6,300,000	-	-	-	-	-	6,3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三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總計	<u>19,050,000</u>	<u>-</u>	<u>-</u>	<u>-</u>	<u>-</u>	<u>-</u>	<u>19,050,000</u>				

附註1：本集團之14名業務顧問獲授購股權，其中包括(i)前董事仇沛沅、黃斌及賀俐絹，已成為本集團之顧問，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提供意見；(ii)本公司之一名前僱員丁九如，其後成為本集團之一名顧問，為本集團之財務運營提供意見；及(iii)本集團之顧問及業務夥伴鐘斌、劉艷麗、饒振安、陳楠、何興祥、袁永斌、郭威、盧文輝、黃慧及吳冠杰，為本集團提供了商業、法律或稅務顧問服務或其他專業服務以及替本集團引進投資機會。

董事會報告書

於本年度並無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於二零二三年，於收益表內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23,000**港元，包括(i)有關董事之**13,700**港元；(ii)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之**1,600**港元；(iii)有關本集團僱員之**1,000**港元；及(iv)有關本集團業務顧問之**6,700**港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76**頁。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均無規定本公司向其現有股東按持股比例發售新股。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於年內總採購額約**20.51%**及**58.77%**。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於年內總銷售額約**13.26%**及**36.44%**。

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之任何實益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40**。



董事會報告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訂於二零二四年九月舉行。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安排將載列於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退任後，其續聘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凡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及價值

本公司致力確保以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營運業務，反映公司堅信如要達到長遠的業務目標，必須以誠信、透明和負責的態度行事。本公司相信恪守此理念長遠可為股東取得最大的回報，而僱員、業務夥伴及公司營運業務的社區亦可受惠。

董事會培育本公司文化，致力於本公司推廣理想的文化，並確保其與本公司的宗旨、價值及策略保持一致。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管理，包括制訂企業策略及長遠業務模式、領導及督導本公司事務，旨在確保符合其目標。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質素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商業道德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致力維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確保執行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從而保障及盡力提升本公司股東利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於建立一個高效、誠信、具有健全的內部控制以及保持高度透明度及問責制的董事會，以提高股東的企業價值並保障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從而實現可持續的業務增長及創造長期價值，以及為實現本集團的目標而制訂策略。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所載之適用守則條文，惟本文所披露之若干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第C.1.8段，本公司應就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合適的保險。本公司未能尋找到任何保險公司以於本期間內提供保險，並將繼續尋求保險公司以遵守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有關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現任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主要對綜合財務報表問責，並負責領導及管治本集團，包括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財務表現、制定目標及業務發展計劃，以及監察管理層之表現。

董事會具有均衡之專長及經驗以滿足本公司業務要求。董事會現時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張凡先生及鍾浩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王景明先生、邢勇先生及黃連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學俊先生、杜巖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執行、非執行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成員的平衡組成可保持獨立判斷的有效行使。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5至18頁。

董事會年內定期召開會議，以制訂整體策略、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並採用正式程序處理供考慮及有待決策之事宜。董事會已授予管理層若干權力，以管理本集團之日常營運。

董事會成員彼此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亦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常規；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與常規等。本集團亦就進行各種交易及日常經營委聘及諮詢財務顧問及法律顧問，以確保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本集團亦採納政策，本集團進行的所有業務交易必須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董事會不時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是否遵守該政策及常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會議紀錄

年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若干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紀錄如下：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 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張凡先生(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鍾浩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邢勇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連海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王景明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學俊先生	4/4	2/2	1/1	1/1	1/1
杜巖華先生	4/4	2/2	1/1	1/1	1/1
賴亮全先生	4/4	2/2	1/1	1/1	1/1

* 即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責任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須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兼任。

目前，本公司主席為張凡先生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為鍾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確保董事會決策的獨立性及維護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委任三名合資格獨立非執行董事，據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之獨立身份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董事會已建立機制，確保董事會可以就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取得獨立意見。相關政策可在本公司網站上查閱，機制概要載列如下：

組成

董事會應確保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成員中至少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上市規則可能不時規定的更高門檻)。

獨立性評估

提名委員會在提名及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應遵守董事提名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規定。倘個人資料出現任何變動可能對其獨立性造成重大影響，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

溝通渠道

本公司致力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獲得機會及渠道令董事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傳達及表達其獨立觀點及意見。本公司已透過正式及非正式方式設立渠道，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藉此以公開、坦誠和保密的方式(如情勢所需)表達其意見，其中包括在其他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與本公司主席舉行會議，討論重大問題及任何疑慮，以及與本公司主席舉行專門的會議，並在董事會會議室外與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主席)進行互動。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認同及接納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並將提升董事會多元化程度視為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要素。

本公司努力確保董事會在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方面取得適當的平衡，以支持執行其業務策略及最大限度提高董事會效能。本公司將多元化視為一個廣泛概念，並相信通過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性別及其他特質等，可以實現多元化的觀點。於達致對多元化的觀點時，本公司亦將不時根據本身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考慮各種因素。委任的決定將以績效為基礎，而候選人將根據客觀標準獲考慮，並同時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明確的目標，並規定本公司應努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支持其業務策略執行所需的技能、經驗和觀點的多樣性方面具有適當的平衡，以使董事會有效。現任董事會是具有醫藥行業、企業管理、公司融資、會計及法律背景的董事的知識和經驗的完美結合。本公司有意識地維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大多數組成的董事會，以及董事會中適當級別的女性成員。儘管董事會目前為單一性別，但本公司努力實現性別多元化，到二零二四年底前**25%**的董事會由女性成員組成。雖然本公司正在有意識地努力履行其承諾，但所有委任最終均於考慮可用及合適的候選人後擇優進行。

提名委員會將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審查及批准，以確保其持續的適當性和有效性。

下文所載為按性別、職位、年齡組別、服務年限、外部董事及獨立性劃分董事會組成分析。亦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員工關愛」一段，以分析我們員工中的性別及年齡組別比例。

性別	男性(8)女性(0)
職位	執行董事(2)非執行董事(3)獨立非執行董事(3)
年齡組別	40-44歲(1) 45-49歲(1) 50-54歲(0) 55-59歲(4) 60-64歲(1) 65-69歲(1)
擔任董事會成員的服務年限(年)	0-3 (0) 4-7 (5) 8-12 (3)
外部董事(上市公司數量)	0 (8) 1-2 (0)
獨立性	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將竭力委任女性董事加入董事會(謹記管理延續性的重要性及董事根據細則退任及重選連任的時間表)，而提名委員會將爭取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供其考慮董事之提名。本公司亦將繼續確保在招聘中高層人員時維持性別多元化，以便本公司在適當時候有女性管理人員儲備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從而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養，為優質醫療行業的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的發展機會。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訂立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符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就其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結構之建議，並獲董事會授權責任，代表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具體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披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有關年內董事之酬金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於本年內，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現有薪酬政策。

現時，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學俊先生(主席)、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為(i)至少每年檢討及建議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技能組合；(ii)物色及提名可填補董事臨時空缺的人選，供董事會批准；(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責任所需付出的時間；(v)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繼任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以及保持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有關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限已授予提名委員會，但甄選並委任本公司董事的最終責任由整個董事會承擔。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披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本公司股東作出之候選人建議。提名委員會將會定期對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提出變動的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及業務需要。

於本年內，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架構、人數及構成並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其他有關事項。

現時，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張凡先生(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為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就審計服務之薪酬為880,000港元。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報告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8至73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按薪酬範圍劃分之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1,000,000港元以內	1
1,000,001港元及以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符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召開兩次會議，以（其中包括）審閱年度及中期業績報告及向股東提供之其他資料、審核過程之有效性及客觀性、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審核委員會可不時額外召開會議，以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必要之特別項目或其他事宜。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可於必要時要求召開會議。就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內之事宜而言，審核委員會亦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兩者間之重要橋樑，並持續檢討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披露。

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履行守則條文第D.3條所載之職能。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方面之政策及常規、遵守上市規則之情況、本公司遵守守則之情況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並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就核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進行討論及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之情況。

現時，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賴亮全先生(主席)、蔣學俊先生及杜嚴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賴亮全先生擁有相關財務管理專長及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

問責性

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法定及規管要求編製本集團相關會計期間之賬目，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適當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該等政策。董事亦負責存置合理準確之適當賬目記錄，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採取合理措施防止及查察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並無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確定性。

董事會在外聘核數師之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問題上與審核委員會意見一致。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制定本集團的內部監控、風險評估及管理系統，並整體負責檢討及維持充分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至少每年評估系統的有效性，確保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格及預算充足。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評估及釐定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確保本集團已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亦負責持續監督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至少每年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明白，有關系統的設計目標是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只能就防止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就識別及評估影響其實現目標的關鍵內在風險採納持續風險管理方法。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框架，董事會與管理層定期於董事會會議及管理層會議上討論潛在風險。不同附屬公司及部門的管理層自願提出需要注意及進一步討論的任何問題。董事會與主要管理人員密切參與日常經營，憑藉對行業的了解監察潛在風險。當業務經營中產生風險時，風險在管理層會議上評估，並就重大風險採取風險管理措施。本集團在管理層會議上對所識別的風險分級，重大風險立即處理。早前會議上所識別風險的進展會得到跟進。

於本年內，董事會已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上監督管理層，並已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功能。董事會每年審閱本集團是否需要具備內部審核職能，並認為，根據目前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性，毋須即時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核職能。於本年內，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顧問」）以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有關審閱每年進行一次。顧問審閱的範疇先前已由董事會制定及批准，涵蓋風險管理程序、支出申請程序及收益確認程序以及會計和財務報告職能人員的資源、資質和經驗。顧問已向董事會匯報結果及需要改善之處。董事會認為，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本集團將適當跟進顧問的全部建議，並確保於合理時間內落實執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分。

董事會已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定政策。政策指明內幕消息公佈的職責、分享非公開資料的限制、處理謠言、非有意選擇性披露、披露內幕消息的豁免，以及合規及申報程序。本公司每名管理人員必須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存在適當的保護，防止不時違反有關本公司的披露規定。管理人員必須即時將任何可能的內幕消息洩露提請行政總裁注意，行政總裁將相應通知董事會，以即時採取適當行動。就對本政策的嚴重違反，董事會將決定或指定適當人員決定整改問題及避免再次發生所採取的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秘書徐兆鴻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有關徐兆鴻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在委聘初期，會接受全面性的、正規及特別制訂的就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集團架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程序、本公司的業務、管理及運營等，以及對彼等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和適當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和義務有適當的了解。

本公司將不時向全體董事提供簡報，使董事得以增進及重溫彼等的職責及責任，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要求全體董事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根據本公司存置的培訓記錄，年內全體董事（包括張凡先生、鍾浩先生、王景明先生、邢勇先生、黃連海先生、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透過出席研討會及／或學習有關經濟、日常業務、企業管治以及董事職責等的材料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保險涵蓋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8條，本公司應安排涵蓋針對董事提出法律訴訟的適當保險。本公司不能找到任何保險公司提供涵蓋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保險並將繼續尋求保險公司遵守守則。

股東權利

董事認為及時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至關重要。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遞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書面要求，惟須符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58條規定。

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groups.com>)查閱本公司聯絡資料，包括電話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及郵寄地址，以便彼等就本公司情況作出查詢。此外，股東亦可於股東大會上透過上述方式提出建議，惟須符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相關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本公司可能不時向其股東宣派股息。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派息率。宣派及支付股息將由董事會考慮以下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本集團的資本及債務水平、業務經營的未來現金需求及供給、業務策略及未來發展需要、一般市場狀況以及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支付股息亦須遵守百慕達法律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的任何限制。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間有效溝通就提升投資者關係以及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亦認同及時及不經篩選地披露資料的重要性，可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以及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如彼等未能出席，則各委員會其他成員)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有關開展審核、核數師報告之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有關的問題。

為促進與公眾之間的有效溝通，本公司設立網站(<http://www.ch-groups.com>)，並於該網站提供有關本公司的綜合資訊，包括主要業務、新聞稿、通告、財務資料、公佈、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股東通函等。

股東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查詢彼等的股權。股東可隨時索取本公司之公開可得資料。

反貪污

反貪污及舉報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反貪污政策

所有僱員都必須遵守反貪污政策。本集團在業務交易中奉行公平與誠實的原則。未經審核委員會事先同意，僱員及／或其家族成員不得直接或間接受與本集團進行交易的任何人士、商號、公司或組織提供的任何不當款項、回扣及其他形式的賄賂、疏通費以及禮品和招待。僱員應作出良好判斷並向審核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報告任何實際或疑似違反本政策的行為。



企業管治報告

舉報政策

舉報政策適用於任何可能牽涉僱員以及顧問、賣方、承包商、供應商、客戶及／或任何其他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人士的不當行為，而舉報機制旨在讓僱員及與本集團往來的第三方表達彼等的關切，並披露舉報人認為表明存在瀆職或不當行為的資料。如果僱員或與本集團往來的第三方知悉任何實際或疑似欺詐、瀆職、失當行為、不當或違規行為，本集團鼓勵其直接向審核委員會的任何成員報告有關事件，彼等將對案件進行調查並確定適當的應對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將案件上報至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管理層)。

章程文件

本公司擬通過採納一套新公司細則以修訂現有公司細則，旨在(i)令現有公司細則符合對上市規則作出之修訂；(ii)允許本公司可靈活地以混合會議方式舉行股東大會，讓股東除可親身出席外，亦可使用電子設施參加會議；(iii)更新及現代化公司細則，以反映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生效後之法定變更；及(iv)綜合若干內務變更。建議修訂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四日之通函內。公司細則之修訂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且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27所述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制，旨在突出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以協助所有持份者瞭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理念和實踐，以實現未來可持續發展。

1、本報告之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認為意義重大的主要經營活動(即于主要營運地點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狀況)。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醫療設備及耗材分銷及服務、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及商業服務。本集團主要經營單位如下：

- 安平康融醫院有限公司；
- 北京佑康健業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 北京中衛康融醫院管理有限公司；
- 馬格瑞茲(武漢)醫療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 中衛國際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

除另行指明外，本報告涵蓋上述主要經營單位於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進展及表現。

2、報告準則及原則

(1) 報告準則

本報告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規則附錄27所述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披露要求，並已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對相關關鍵績效指標之適用性及重要性進行評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報告原則

本報告已採納以下原則：

- 重要性：本報告涵蓋於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對持份者而言重要的相關資料。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厘定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其結果已獲董事會批准。
- 量化：在適當情況下披露用於編制量化資料的相關標準、方法及假設。在可能情況下，量化資料亦附帶說明及比較數字。
- 一致性：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採用一致的統計方法編制及列報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以便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 平衡：本報告應當不偏不倚地呈報公司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3、 董事會聲明及聯絡資料

(1) 董事會聲明

為有效及高效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各個層面，董事會承擔最終責任並實施全面監督，主要負責審查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流程以及本集團的風險管理。

為了更好地瞭解不同持份者對我們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意見及期望，我們每年進行一次重要性評估。我們確保使用多個平臺及溝通管道接觸、傾聽及回應主要持份者。通過與持份者進行溝通，本集團瞭解持份者的期望及關注，所獲反饋使本集團能夠作出更明智決策，並更好地評估及管理由此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已通過以下步驟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的重大性及重要性：

- 1) 按行業基準識別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
- 2) 在持份者參與下排列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優先次序；
- 3) 根據持份者與管理層的溝通結果核實及厘定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因此，此舉可提升公司對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關注程度及有關變化，令我們未來得以更全面規劃可持續發展工作。本報告已討論於重大性評估中識別的該等重要及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

(2) 聯絡資料

本集團歡迎閣下對本報告提出任何可持續發展措施方面的反饋，請電郵至info@ch-groups.com與我們聯絡。

4、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價值

董事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董事會負責評估及厘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並確保設有適當且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協調本集團環境、僱傭及服務品質保證政策的實施。

董事會通過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措施、監督其實施以及監察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領導管理層並提供指導。董事會繼續探索方法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治。董事會定期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包括環境保護、僱傭及勞工常規、營運常規及社區投資等，並實施適當措施以提升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

5、持份者參與

我們重視持份者對我們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回饋意見。我們的目標是加強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方法及表現，致力與主要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公眾)保持密切溝通。於制定我們的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時，我們會通過利用如下所示的多元化參與方式及溝通管道，考慮持份者期望：

持份者	主要關注事宜	溝通管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響應政府最新醫療政策及指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公告及其他監管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	主要關注事宜	溝通管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業管治• 發展方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交所網站及公司網站• 年度及中期報告• 定期會議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挽留• 職業晉升及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現審閱• 定向及培訓• 內部郵件
客戶(醫療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及服務質素• 經營誠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網站• 溝通會議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穩定且不間斷的優質醫療耗材及醫療設備供應• 資質及牌照• 服務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採購流程• 商務溝通• 委聘及合作
社區	提供社區對公共衛生及安全的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業活動• 企業社會責任活動

6、重要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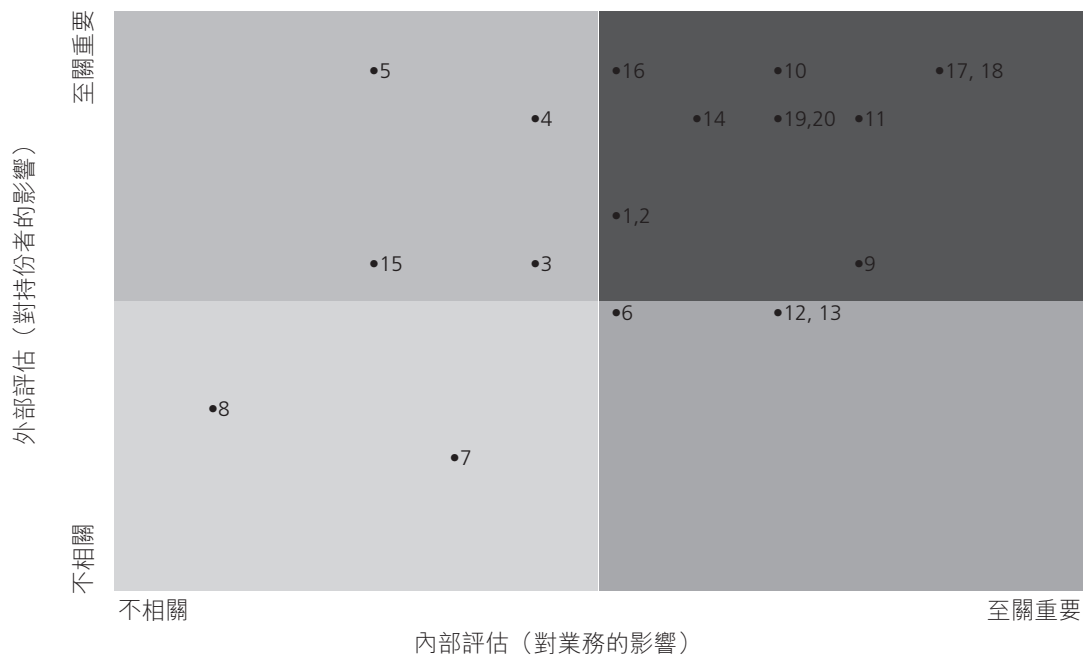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積極進行多項環境、社會及營運項目之評估，並透過多元化渠道深入分析其對持份者及本集團的重要性。此種重要性事項的評估不僅有助於確保本集團業務目標與發展方向能夠滿足持份者的期待與要求，更為集團提供了寶貴的數據支持，以便作出更明智的決策。

為了更有效率地進行戰略規劃與資源配置，我們將這些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細分為三個類別：高、中和低。處於矩陣右上方的事項，即被界定為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最重要且受到持份者高度關注的議題。針對這些關鍵領域，我們將投入更多資源，並實施相關措施以強化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亦將持續密切關注相關政策與市場變化，積極尋求各種可能的機會，以進一步提升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我們相信，透過這種全面而細緻的管理方式，將能為持份者創造更大的價值，並為社會帶來更廣泛的正面影響。

可持續重要性矩陣



環境事宜

1. 溫室氣體排放
2. 能源消耗
3. 耗水
4. 廢物
5. 環境影響
6. 氣體排放
7. 化學品使用

社會事宜

8. 社區參與
9. 職業健康及安全
10. 勞工標準
11. 培訓及發展
12. 僱員福利
13. 平等機會
14. 人才吸引及挽留

運營事宜

15. 產生的經濟價值
16. 企業管治
17. 反貪污
18. 供應鏈管理
19. 客戶滿意度
20. 客戶隱私

7、環境保護

可持續發展已成為人類共同的追求目標，而建立綠色環保的可持續發展企業，正是本集團始終堅持的核心理念。在實踐這一理念的過程中，我們致力於將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的原則貫穿於企業運營的各個層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實現資源節約與高效利用，我們推行了一系列創新性的措施。除了合理使用水電等傳統資源外，我們還加強員工培訓與意識提升：我們定期舉辦節能培訓，提高員工對於節能減排重要性的認識，並鼓勵他們在日常工作中採取節能措施；推行綠色採購政策：在採購過程中，我們優先選擇節能環保的產品和設備，從源頭上減少能源消耗和環境影響；加強智能能源管理：利用智能能源管理系統監測和控制能源使用，通過數據分析和實時反饋不斷優化能源消耗。

我們採用節能技術和設備，對生產過程進行優化，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廢棄物產生。

針對經營活動中產生的各類辦公垃圾和工業廢棄物，我們實施科學且嚴格的廢物管理策略。這包括廢物的分類回收、再利用和安全處置，確保這些物質能夠被妥善處理或轉化為有用的資源，最大程度地減少對環境的負擔。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不遺餘力地開展環境保護工作，不斷探索與實踐新的綠色發展模式，履行我們對環境保護的堅定承諾。通過整合資源、創新管理與積極參與，為環境的可持續發展貢獻更大的力量，並在推動全球可持續發展目標實現的過程中，扮演更為積極的角色。

(1) 排放物

環境排放物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的營運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工業廢氣或向水及土地排污。本集團僅產生少量空氣污染物及廢物。這些主要源於使用車輛的直接排放以及用電所產生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如二氧化碳排放）。

氣體排放

本集團積極審查其營運中的氣體排放問題。鑒於其業務性質，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可能導致直接向大氣排放氣體污染物的燃燒程序或工業活動。因此，本集團的結論是，其營運的直接氣體排放並無對環境造成重大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進一步降低氣體排放，我們實施以下措施：

- 綠色交通計劃：我們鼓勵僱員利用公共交通工具或參與拼車計劃，以減少個人汽車使用所產生的空氣污染物排放；
- 車輛電動化：我們逐步引入電動車輛替換傳統燃油車輛，以減少空氣污染和溫室氣體排放；
- 定期能源評估：我們進行定期的能源審核，以便發現和實施更多節能減排的機會；
- 碳足跡評估與減排目標：我們定期評估企業活動的碳足跡，並根據評估結果設定減排目標和實施相應的減緩措施。

污水處理

醫院耗用的水經過嚴格處理後排放至指定的水處理設施，確保廢水符合環保標準，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高度重視液體廢物管理，並採取以下措施以限制僱員接觸具傳染性的液體廢物：

- 規範流程：我們制定嚴格的液體廢物處理流程，確保所有員工都遵循相應的安全規範和操作指南；
- 安全培訓：定期對員工進行液體廢物安全管理培訓，提高他們對生物危害的認識和自我保護能力；
- 專用容器：液體廢物必須存放於防漏吸罐或其他指定容器內，這些容器設計用於安全地收集、運輸和存放具有傳染性的廢液；
- 標識系統：所有裝有危險液體廢物的容器都必須明顯標識，以警示其潛在風險並確保正確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定點棄置：裝有液體廢物的容器在安全檢查無誤後，被運送至適當的地點進行專業處理或棄置，以防止交叉污染和疾病傳播；
- 合作夥伴：與合格的廢物處理公司合作，確保液體廢物得到妥善和安全的處置，同時遵守所有相關的法律法規。

透過這些措施，我們致力於將醫院運營過程中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同時保障員工和社區居民的健康與安全。

廢物管理

業務運營中產生的廢物主要分為醫療廢物及一般廢物兩大類。針對這兩類廢物，我們採取了以下嚴格的處理措施：

- 醫療廢物處理：所有醫療廢物，包括感染性廢物、病理廢物、藥品及化學品廢物等，均交付給合資格的醫療廢物收集、運輸和處置單位。這些單位配備有專業的設備和經過培訓的人員，能夠確保醫療廢物被統一安全地焚燒處理，減少對環境和公共衛生的風險；
- 藥品供應鏈及物流：氣候變化對全球供應鏈造成壓力，尤其是影響藥品的穩定供應。我們正密切監視供應鏈中的任何薄弱環節，並通過優化物流策略來緩解由極端天氣事件導致的供應中斷風險；
- 環保設計與減量：我們致力於在業務運營中採用環保設計，從源頭上減少廢物的產生。例如，使用可回收或可降解的材料，以及優化包裝設計來減少不必要的包裝廢物；
- 員工培訓與意識提升：定期對員工進行環保和廢物管理培訓，增強他們對於廢物分類和減量意識，鼓勵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實踐綠色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監督與改進：我們不斷監督廢物處理流程，並根據最新的環保法規和技術進步進行調整和改進，以確保廢物處理工作既高效又環保。

我們旨在最大限度地減少醫院運營對環境的影響，同時保護社區衛生和提升環境質量。

包裝材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及耗材的分銷與服務，同時提供醫院經營管理服務、商業保理以及物業投資。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營運過程並不會涉及到包裝材料的消耗或與包裝材料相關的任何業務活動。

因此，在報告期間，我們並沒有使用到任何包裝材料。

(2) 資源使用

我們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工作，致力於打造綠色環保的企業文化。我們極為注重資源的有效整合和節約使用，倡導環保辦公與綠色出行，從而最大限度地降低資源消耗並減少對環境的破壞。本集團致力於向客戶提供卓越的服務品質，同時也努力將營運活動對環境造成的不利影響控制在最低程度。

在用電管理方面，我們鼓勵員工下班前關閉所有用電設備，並設定空調的開啟條件與溫度標準，同時在辦公區域張貼節約用電的溫馨提示牌，以增強員工的環保意識。此外，隨著科技的進步，中國越來越多地採用感應照明技術，以避免不必要的電力消耗。本集團在中國的辦公地點亦採用了感應照明系統，以最大限度減少電能的使用，並且得到了員工的廣泛支持，大家一起努力落實節能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紙張使用方面，我們鼓勵員工通過電子郵件等線上方式進行工作交流，以有效減少紙張消耗。同時，我們推行雙面列印以降低紙張使用量，並對已使用的紙張進行循環再利用，進一步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在用水管理方面，我們在衛生間及洗手處張貼節約用水的提示標語和宣傳海報，以此提醒員工珍惜水資源。同時，我們強化用水設備的日常維護與管理，並確保及時修復任何損壞的供水管網和設施，以避免水資源的浪費。

本集團積極推行綠色辦公理念，旨在降低對天然資源的消耗及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我們在辦公室設置了電話會議設備，並鼓勵員工利用互聯網會議功能，以減少不必要的出差旅行，進而有效降低交通所產生的碳排放。

為實現更高的能源效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實施以下主要措施：

- 鼓勵員工參與能源管理：開展員工能源意識教育活動，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關掉不需要的電器，利用自然光照，並報告任何能源浪費的問題，共同營造節能的工作環境；
- 安裝自動照明控制系統：通過安裝感應器和定時器來自動控制室內外的照明，確保只在有人使用時才開啟燈光，從而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
- 推廣使用節能設備：積極採購和使用節能標誌產品，如LED燈具、節能空調和高效率的辦公設備，這些設備能有效降低能源消耗並縮減碳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近二年能源消耗情況如下：

資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電力	千瓦時	647,148	487,987
燃料	千瓦時	187,027	75,133
能源消耗密度	千瓦時／百萬收入	12,131	7,369
水	噸	3,084	2,775
耗水密度	噸／百萬收入	45	36

近二年無害廢棄物消耗情況如下：

資源消耗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無害廢棄物	噸	3.5	4.8

年內，本集團沒有有害廢棄物。

(3) 空氣污染物

城市主要空氣污染物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及可吸入懸浮粒子(「RSP」)，亦稱懸浮粒子或顆粒(「PM」)是主要產生自普遍消耗化石燃料的車輛、船舶、發電廠及生廠工廠。直至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從事大量使用化石燃料的業務活動。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在此方面的污染物排放十分有限，且對本集團及或股東的評估及決策並無重大影響。

汽車用燃料為污染物排放的主要來源，管理層認為，營運排放的環境影響較小，且對本集團及股東的評估及決策並無重大影響。

類別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氣體排放			
氮氧化物	千克	33.9	33.3
懸浮粒子	千克	3.0	3.2
二氧化硫	千克	0.3	0.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溫室氣體的排放

全球變暖為當今氣候變化主要議題之一，與人類活動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息息相關。氣候變化相關風險迫在眉睫，現在的共識是必須採取措施進一步量化及評估風險。本集團同樣關心有關風險，我們致力於以可持續及環保的方式利用資源。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自於本集團辦公室辦公設備使用耗電。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可大致分為燃料燃燒(範圍一)、能源間接排放(範圍二)。

類別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一	噸	39	16
範圍二	噸	369	278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	408	294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百萬收入	5.9	3.85

(5) 氣候變化

本集團依據我們的實際運營狀況，積極識別並評估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潛在影響。作為醫療器械及耗材的專業分銷商以及提供醫院經營管理服務的機構，我們面對多方面的挑戰和機遇：

- 環境法規要求的提升：隨著國家對環保法規越來越嚴格，我們必須確保我們的業務操作、產品供應鏈以及服務過程均符合這些法規要求，以降低違規風險並保護環境；
- 藥品供應鏈及物流：氣候變化對全球供應鏈造成壓力，尤其是影響藥品的穩定供應。我們正密切監視供應鏈中的任何薄弱環節，並通過優化物流策略來緩解由極端天氣事件導致的供應中斷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美容技術及器材的環保概念：隨著公眾對可持續發展的關注度提高，市場對環保型美容技術和器材的需求增加。我們致力於導入和推廣使用低能耗、高效率、且採用環保材料的美容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並擴大我們的業務範圍；
- 氣候變化導致的不可預測或極端天氣事件：極端天氣事件如洪水、乾旱和熱浪等變得日益頻繁，這不僅威脅社會公共健康，也極大影響了醫療設備的運作和耗材的需求。因此，我們正在加強應急計劃並改善災害恢復策略，確保能夠迅速應對氣候相關緊急情況。

本集團正全面審視並調整我們的業務策略，以確保我們能夠有效應對氣候轉變帶來的挑戰，同時捕捉新的商機，為客戶提供不間斷且可持續的服務。

8、員工關愛

(1) 工作平臺

社會僱傭

在本集團，我們深知企業的成功極大程度上依賴於吸引、培養及挽留優秀人才的能力。因此，本集團堅持採用公開公平的招聘方式，並全力保護員工的權利與利益。

招聘、晉升及補償

在招聘、晉升及補償方面，我們向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及豐富的晉升機會和福利，從而吸引及留住各類人才。我們的薪酬水平是參考現行的市場狀況以及個別雇員的能力、資歷和經驗來確定的。

平等機會、多樣性及反歧視

為了推動平等機會、多樣性及反歧視，本集團還特別提倡機會平等。我們的薪酬計畫及工作表現評估均以雇員的能力、專業技能及工作表現為衡量基準。值得一提的是，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違反僱傭及機會平等相關規定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一個堅守機會均等原則的僱主，本集團致力於打造一個零歧視的工作環境。我們確保在雇用、調遣、招聘、培訓、晉升、處分、薪酬及福利等所有僱傭措施中，不分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或殘疾，對所有員工及求職者均公平對待。我們力求營造一個平等、尊重、多元包容且彼此支持的企業文化氛圍。

員工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127名(二零二三年：137名)全職僱員。詳情如下：

員工	員工分佈	員工流失率
性別		
男	45	26%
女	82	28%
等級		
高級管理層	14	0%
經理及主管	8	17%
一般員工	105	31%
年齡		
18-29歲	46	34%
30-39歲	24	31%
40-49歲	28	21%
50-59歲	15	19%
60歲或以上	14	15%

(2)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創建一個充滿活力的環境，激勵員工在工作及職業發展中追求卓越。我們為集團內不同層級及各部門的員工提供定制培訓計畫，以滿足他們各自不同的發展需求。

對於新加入的員工，我們提供專門設計的入職培訓計劃，確保他們能夠快速熟悉並融入集團的文化與實踐。本集團對員工培訓投入極大的重視，並且已經建立了一套全面的培訓體系。這套體系的主要原則是涵蓋組織內的所有成員，確保每個人都有獲得個人和專業成長的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本年培訓詳情如下：

員工	參與培訓的 員工人數	參與培訓的 所佔百分比	平均完成 培訓時數
性別			
男	8	17.78%	8
女	2	2.44%	8
等級			
高級管理層	1	7.14%	8
經理及主管	1	12.50%	8
一般員工	8	7.62%	8

本集團已經建立了一套獎勵制度，旨在為經驗豐富且合資格的員工提供專業培訓。我們的政策明確規定，包括管理層在內的每名員工都應每年參與培訓，以保持和提升其專業能力。此外，為了鼓勵員工持續進行繼續教育及終身學習，並強化職業再培訓，本集團不僅為員工提供了培訓假期，還為參加考試的員工提供考試假津貼。這些措施旨在支持員工在職業道路上不斷進步，提高其整體的工作表現和滿意度。

(3) 勞工標準

本集團制定了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並在員工手冊以及向員工提供的資訊資料中進行了詳細說明，確保每位員工都能清楚了解人事規則和公司期望。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不僅遵循基本勞動法規，更在必要時制定及實施超出法律規定的福利待遇，以體現對員工的關懷和支持。

為了促進多元化及平等，本集團在招聘過程中奉行無歧視原則，完全基於申請人的表現、經驗和技能進行人才選拔。我們積極鼓勵員工與高級管理層在日常活動中討論其職業發展和晉升目標，並且每年進行至少一次的表現評估，以支持員工的職業成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堅決拒絕使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為有效預防非法僱傭行為，我們的人力資源部門要求所有應徵者在確認僱用前提供有效身份證明文件，確保其符合法定工作年齡，且自願加入我們的團隊。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沒有發現任何違反僱傭及勞工法律法規的情況，也沒有涉及強制勞工或使用童工的事件，顯示出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堅定承諾和實踐成效。

(4) 健康與安全

為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努力營造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環境。本集團遵守香港《僱員補償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其他適用法規。員工須嚴格遵守所有安全規章制度，並根據相關法律法規隨時採取可用的適當保護措施，以免發生事故，保護自己與同事免受安全風險的侵害。

本集團遵守《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的健康與安全規定，並制定工作場所的環境控制及衛生規定。為降低員工患呼吸道感染的機率，我們會在必要時發出流感通知，以加強預防措施，例如準備衛生口罩及消毒洗手液，供員工隨時使用。

於過去三年，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人員傷亡或事故。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無發生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的法律法規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專注於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的政策，包括以下要求：

- 應就醫療設施處理物品相關的風險向雇員提供相關培訓及知識。
- 醫療機構明顯區域應張貼警示語，以強調健康及安全常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近三年員工健康與安全情況如下：

項目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無	無	無
因工作關係死亡人數	無	無	無
工傷事件數目	無	無	無

9、營運管理

(1) 供應鏈管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藥品、醫療耗材及醫療器械的代理及分銷商。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非常慎重，我們根據多項標準進行篩選，包括品質、聲譽、價格、產品和服務的種類，以及交付能力。為了確保供應鏈的合規性和質量，我們定期對供應商的表現和信譽進行評估，並對其資質如GMP(良好生產規範)及/或GSP(良好供應規範)證書進行重新確認。此外，本集團還會對供應商進行合理的盡職調查，以進一步確保其符合我們的要求。

我們致力於與供應商建立並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這不僅有助於確保醫用材料的穩定供應，同時也促使供應商持續提供符合承諾的產品品質及展現對環保的承擔。我們的供應商均來自一張經過嚴格篩選的認可名單，該名單每年都會進行審查與更新，以確保所有供應商都能滿足我們對產品品質和環境保護的要求。

在日常運營中，我們特別關注環保材料的使用，例如選擇使用紙張及生物可降解物品，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在報告期間，我們並未發現任何有關供應鏈管理的重大風險及問題。我們將繼續監督和提升供應鏈的管理，以支持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會對供應商資質展開合理盡職調查，包括：

- 供應商須提供所有相關資質文件及許可證備查；
- 採購部負責核證資質文件及許可證的真實性、有效性及範圍；
- 資質文件及許可證將會提供予相關科室，包括倉庫、設備科及藥劑科，以使相關員工記錄供應來源資料及其資質；
- 供應商應及時出示最新的資質文件及許可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有**88**家醫療器械供應商，均來自中國。

(2) 產品責任

本集團已經實施了一系列綜合性措施，旨在確保客戶的滿意度及我們產品的質量。我們精心挑選醫療器械及耗材的供應商，所有供應商均為市政府及監管機構所授權，以保證產品來源的合法性和品質的可靠性。此外，本集團生產與銷售的每一款產品都全面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的相關規定，從源頭到終端都嚴守國家質量標準，確保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符合法律要求的醫療設備和耗材。

客戶滿意度

- 醫院經營及醫院管理服務業務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患者投訴管理對於持續提升臨床安全與服務質量的重要性。我們將每一項患者投訴都作為改善工作的寶貴資源，並對此給予高度重視和認真處理。為了更好地實施這一理念，我們在醫院的醒目位置設置了意見箱，積極鼓勵患者及其家屬提供寶貴的反饋和經驗分享。值得一提的是，在報告期間，我們並未遇到任何重大的醫療糾紛案件，這從一個側面證明了我們在提供質量服務方面所取得的成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更專業地處理患者醫療記錄，本集團設立了專門的醫案管理科。我們嚴格遵守與患者隱私保護相關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其中涵蓋《廣東省病歷書寫和管理規範》及《醫療機構病歷管理規定》等指導文件。醫院對於患者醫療記錄的創建、維護、審閱、複製、封存或解封以及保存等各個環節，均制定了嚴格的管理制度。這些制度不僅確保醫療記錄的準確性和完整性，同時也保障了這些敏感信息不會被未經授權的查閱、處理、刪除、遺失或使用。通過這一系列措施，我們致力於為患者提供一個安全、保密的醫療環境。

- **醫療器械分銷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致力於與客戶保持開放且持續的溝通，並認真跟進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方提出的任何投訴。我們認為每一條客戶反饋都是提升服務質量的機會。在報告期間內，我們沒有收到任何關於產品品質的投訴，也沒有接到有關物業管理服務的投訴。對於未來可能出現的投訴，我們將繼續堅持單獨處理每一項投訴的原則，並在徹底調查後，根據具體情況實施必要的整改或預防措施。

與此同時，為了有效應對潛在的產品質量問題，本集團制定了一套詳盡的產品召回處理程序。該程序旨在對不合格產品進行迅速且有序的召回，確保召回過程的效率和有效性，最大限度地減少對客戶的影響。值得慶幸的是，報告期內並沒有任何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需要召回的產品。我們承諾將繼續維持這一標準，確保客戶能夠使用到安全、健康的高質量產品。

私隱事宜

鑑於我們服務業務的本質，集團的員工在日常工作中會處理大量患者的個人資料，包括敏感的健康資訊。本集團充分認識到保護患者隱私和個人資料的重要性，並將此視為我們的核心責任之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全面保護患者的個人資料並嚴防任何形式的資料洩露，我們根據《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其他相關隱私保護法規，制訂了一套全面的資料保護政策。這些政策涵蓋了從資料收集、處理到儲存和銷毀的整個過程，並確保所有員工都經過嚴格的培訓，瞭解並遵守相關的法律法規和集團的內部規定。

此外，我們還運用了先進的技術和實體安全措施來保護患者的資料，確保所有個人資訊均能安全地儲存與處理。我們定期對這些安全措施進行審查和強化，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網絡安全威脅。

在本報告期間，本集團沒有記錄到任何違反私隱相關法律法規的事件，也沒有發生任何可能對集團聲譽或財務造成重大影響的資料安全事件。這一成績反映了我們對保護患者隱私和資料安全堅定的承諾，以及我們在實施和執行相關政策方面的持續努力。

(3) 知識產權

集團致力於不斷加強知識產權保護及管理。我們已建立專門團隊負責知識產權的申請、保護及管理，並對公司所獲得的專利進行統一歸檔和系統化管理，確保知識產權的有效維護與應用。

(4) 反貪污

本集團充分認識到任何貪污事件都會對集團的聲譽和運營造成無法彌補的重大損害。因此，我們在整個營運過程中堅持高標準的商業誠信，將良好的道德體系和有效的反貪污機制視為支持集團可持續健康發展的根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嚴格執行預防及偵測洗黑錢及恐怖主義融資的政策和程序，本集團已經實施以下措施來防止和偵測這些非法活動：

- 通過參考可靠的獨立文件來源來核實客戶的身份，以深入了解客戶的背景和業務活動；
- 向相關政府機構報告任何可疑交易，確保所有金融活動的合法性和透明度。

這些措施旨在保護集團免受與洗黑錢及恐怖主義融資相關的風險，並確保我們的業務實踐符合最高的法律和道德標準。

舉報措施

為了提倡誠信並確保本集團業務的健康發展，我們制定了一系列針對僱員行為的政策指引。這些政策明確禁止收受禮物及發生任何形式的利益衝突，旨在進一步提升僱員的誠信意識。本集團對於任何不道德的行為持有零容忍的態度。

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套完善的報告與調查程序機制來處理相關事宜。一旦發現僱員接受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利益，本集團將立即終止與該僱員的僱傭合約。同時，我們要求僱員必須將任何可疑交易立即通知給其所屬部門的主管。如果經過調查確認某僱員有貪污行為，本集團將對其採取紀律處分，包括立即終止僱傭合約。若案件證據確鑿，董事會將向相關外部機構報告此案。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會計年度，本集團及其僱員均未涉及任何因賄賂、勒索、欺詐或洗黑錢而引起的法律訴訟或糾紛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0、社會參與

(1) 社區投資

我們認為社區投資是實現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為此，我們積極鼓勵並支援我們的員工在業餘時間參與各類志願服務工作，以此來強化對社區的支持和發展。作為一家承擔社會責任的企業，我們透過各種途徑長期致力於社會關懷活動，堅持不懈地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在報告期間，公司不僅投入資源支持社會慈善事業，還積極組織和參與了多項社會公益活動，以具體行動展現我們對社會的承諾。本集團在日常運營中深入考量社會利益，將環保理念和可持續發展目標融入到企業文化和業務操作中，確保我們的成長與社會福祉相輔相成。

(2) 關愛社會

我們對社會懷有深厚的情感，並肩負起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通過投身社會慈善事業和公益活動，為社會的和諧與進步作出積極貢獻。我們相信，企業的成功與社會的健康發展緊密相連，因此致力於建立和維護這種互惠互利的關係。

在我們的業務營運中，社區服務不是一個附帶的選擇，而是我們核心價值觀的重要組成部分。作為醫療健康行業的成員，我們特別關注提升公眾的健康意識和生活品質。為此，我們不遺餘力地推廣健康知識，提供義務醫療諮詢，並與社區合作夥伴攜手合作，共同開展健康促進計劃和疾病預防項目。這不僅幫助我們樹立了良好的社會形象，也為我們贏得了社區內外的廣泛尊重和認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A

合規表現

範圍	重大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合規情況
環境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本集團無相關的重大違法及違規情況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	
	《醫療廢物管理條例》	
	《醫療衛生機構醫療廢物管理辦法》	
	《城鎮排水與污水處理條例》	
	《醫療衛生機構醫療廢物管理辦法》	
《醫療垃圾管理條例》		
社會		
社會、僱傭及員工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本集團無相關的重大違法及違規情況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圍	重大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合規情況
社會、健康與安全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本集團無相關的重大違法及違規情況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社會、產品責任	《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本集團無相關的重大違法及違規情況
	《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社會、反貪污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本集團無相關的重大違法及違規情況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列於第74至175頁的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準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核證據屬充分、適當，可為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在我們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中最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整體審核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我們並不就此另外提供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商譽、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分別約為**25,633,000**港元、**1,865,000**港元、**1,073,000**港元及**18,238,000**港元，已分配至三個現金產生單位，即**(1)**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2)**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及**(3)**功能性食品之研發及銷售(「現金產生單位」)。

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來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使用適當關鍵假設，包括預期收入增長、用於推斷現金流量的經營利潤以及貼現率。

經管理層評估後，管理層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商譽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虧損約**13,831,000**港元及**636,000**港元，以及就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我們已將商譽、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評估視作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金額極為重要，且管理層已運用重大判斷以適當識別現金產生單位及釐定主要假設(包括估計未來收入、經營利潤率及貼現率)。

我們的審核中如何處理有關事項

我們有關商譽、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根據對本集團營運的理解評估管理層識別現金產生單位；
- 與本集團所委聘之管理層及獨立外部估值師就達致預測所用之方法、基準及假設進行討論，以評估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是否合理及適當；
- 考慮其經驗及資歷，評估獨立外部估值師的能力、能力及客觀性；
- 抽樣檢查現金產生單位可收金額計算的算數準確性；及
- 評估現金流量預測所用關鍵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應收貸款及利息約**46,243,000**港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之簡直虧損約**17,739,000**港元計入損益。

管理層根據不同客戶的信貸狀況、應收貸款及利息的賬齡、過往結算記錄、後續結算狀況、未償還結餘之預期變現時間及金額等資料，以及與相關債務人的持續貿易關係，定期評估應收貸款及利息的可收回性及減值撥備的充足性。管理層亦已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估計減值評估之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將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視作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其屬重大金額，且須就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作出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核中如何處理有關事項

我們有關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並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建模方法，評估模型選擇的合理性及關鍵計量參數的確定；
- 抽樣檢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財務記錄之應收貸款及利息之賬齡情況及年結日後之銀行結算收據；
- 查詢管理層有關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各應收貸款及利息之情況並以支持憑證(如根據貿易記錄了解與債務人之持續業務關係、檢查債務人之過往及其後償付紀錄以及與債務人之其他通訊)核實管理層之解釋；
- 抽樣檢查主要輸入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質疑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所用假設(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 評估 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應收貸款及利息作出披露之充分性；及
- 抽樣檢查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的算數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資料

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包含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資料，且我們並不對此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同時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得的了解存在重大不一致或看似嚴重失實。倘若基於我們進行的工作，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失實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在此方面無任何發現可報告。

董事及相關負責人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制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失實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擬將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可行的選擇)。

相關負責人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並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發出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於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作為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核期間作出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存在重大失實陳述(不論因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風險，設計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核程序，並取得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取得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的^{理解}，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適當性，及(基於所取得的審核證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狀況相關且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倘若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或(如該披露不足)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證據。然而，未來事件或狀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按實現公平列報的方式反映了相關交易及事件。
- 獲取有關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的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進行集團審核。我們對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規劃範圍及時間與重大審核結果(包括我們在審核中發現的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與相關負責人溝通。

我們亦向相關負責人提供一份聲明,表示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就合理可能導致對我們獨立性產生疑問的所有關係及(如適用)為消除威脅或保障而採取的行動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根據與相關負責人溝通的事項,我們認為有關事項是對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最重要的事項,因此屬於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說明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少數情況下)由於其不利後果合理預期將超過公開披露所帶來的公共利益,我們認為該事項不應在我們的報告中披露。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黃浩堃,執業證書編號為P07543。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萬通保險大廈

23樓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10	59,930	76,414
銷售成本		<u>(46,292)</u>	<u>(49,222)</u>
毛利		13,638	27,192
其他收入	11(i)	39,085	1,041
其他虧損·淨額	11(ii)	(43,606)	(21,40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768)	(11,726)
行政開支		(33,316)	(28,267)
融資成本	12	(327)	(2,193)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u>	<u>(4,000)</u>
除稅前虧損	13	(42,294)	(39,383)
所得稅開支	14	<u>(203)</u>	<u>(177)</u>
本年度虧損		<u>(42,497)</u>	<u>(39,560)</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0,187)	(42,046)
非控股權益		<u>(2,310)</u>	<u>2,486</u>
		<u>(42,497)</u>	<u>(39,560)</u>
每股虧損	16		
基本及攤薄(港仙)		<u>(8.45)</u>	<u>(9.86)</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42,497)</u>	<u>(39,560)</u>
其他全面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375)	(11,827)
本年度就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u>(79)</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u>(3,454)</u>	<u>(11,827)</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45,951)</u></u>	<u><u>(51,387)</u></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223)	(53,451)
非控股權益	<u>(2,728)</u>	<u>2,064</u>
	<u><u>(45,951)</u></u>	<u><u>(51,38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8,238	21,300
使用權資產	18	1,865	2,738
無形資產	19	1,073	-
商譽	20	25,633	37,880
預付款項	25	16,524	17,1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1	-	-
		<u>63,333</u>	<u>79,050</u>
流動資產			
存貨	23	18,595	11,666
應收貿易款項	24	30,043	30,7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30,089	29,020
應收貸款及利息	22	46,243	59,218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4,013	11,480
		<u>128,983</u>	<u>142,13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7	31,546	24,1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	62,434	74,886
應付董事款項	39	6,875	7,020
合約負債	29	5,111	5,468
租賃負債	30	147	353
或然代價	31	-	8,061
銀行借貸	32	5,508	5,684
應繳稅項		486	1,646
		<u>112,107</u>	<u>127,23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u>16,876</u>	<u>14,9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0,209</u>	<u>93,950</u>
非流動負債			
或然代價	31	20,325	—
遞延稅項負債	33	<u>131</u>	<u>—</u>
		<u>20,456</u>	<u>—</u>
資產淨值		<u><u>59,753</u></u>	<u><u>93,950</u></u>
權益			
股本	34	47,899	471,795
儲備		<u>4,138</u>	<u>(385,46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037	86,332
非控股權益		<u>7,716</u>	<u>7,618</u>
權益總額		<u><u>59,753</u></u>	<u><u>93,950</u></u>

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張凡
董事

鍾浩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e)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13,995	525,958	57,124	3,008	6,384	(10,304)	(916,587)	79,578	5,554	85,132
本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42,046)	(42,046)	2,486	(39,56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11,405)	-	-	-	(11,405)	(422)	(11,827)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11,405)	-	-	(42,046)	(53,451)	2,064	(51,387)
發行代價股份	17,800	2,136	-	-	-	-	-	19,936	-	19,936
轉換可換股債券	40,000	246	-	-	-	-	-	40,246	-	40,24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	23	-	-	23	-	23
沒收購股權	-	-	-	-	(99)	-	99	-	-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71,795	528,340	57,124	(8,397)	6,308	(10,304)	(958,534)	86,332	7,618	93,950
本年度虧損	-	-	-	-	-	-	(40,187)	(40,187)	(2,310)	(42,497)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3,036)	-	-	-	(3,036)	(418)	(3,454)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3,036)	-	-	(40,187)	(43,223)	(2,728)	(45,951)
發行代價股份	720	8,208	-	-	-	-	-	8,928	-	8,928
收購產生之非控股權益(附註37)	-	-	-	-	-	-	-	-	(301)	(30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	-	-	-	-	-	-	3,127	3,127
股本重組	(424,616)	(528,340)	-	-	-	-	952,956	-	-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7,899</u>	<u>8,208</u>	<u>57,124</u>	<u>(11,433)</u>	<u>6,308</u>	<u>(10,304)</u>	<u>(45,765)</u>	<u>52,037</u>	<u>7,716</u>	<u>59,753</u>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因按超過每股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該等溢價不予分派，惟本公司可動用該等溢價，以繳足本公司未發行股份並作為繳足紅利股份發行予本公司股東或作為就購回股份應付溢價之撥備。

(b) 實繳盈餘

過往年度產生之實繳盈餘指本公司資本削減、股份溢價註銷及撤銷累積虧損之淨影響。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本公司不能宣派或支付股息或分派實繳盈餘，倘：

- 未能或於作出該等分派後將無法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此少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c)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由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組成。此儲備乃根據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之會計政策處理。

(d)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本公司所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載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之會計政策確認。

(e)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進一步收購事項非全資附屬公司之權益交易。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間接擁有隆皇有限公司(「隆皇」)之75%股權，以及本集團於馬格瑞茲(武漢)醫療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所持實際股權由51%增加至87.75%。上述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		
除稅前虧損：	(42,294)	(39,383)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其他利息收入	(6)	-
貸款利息收入	(914)	(439)
融資成本	327	2,1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32	3,1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77	1,038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435	3,486
無形資產攤銷	39	-
就非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14,467	-
收購附屬公司虧損	313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31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29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31,200)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4,000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13,856	17,69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23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5,654)	(8,047)
存貨變動	(7,613)	816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變動	(7,302)	(8,097)
應收貿易款項變動	(1,128)	5,7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變動	7,399	(13,682)
應付貿易賬款變動	8,850	4,9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20,511	(6,169)
合約負債變動	(169)	4,518
應付董事款項變動	108	2,398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4,998)	(17,531)
已付稅項	(1,405)	(2,08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03)	(19,614)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24)	(1,368)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	–	(4,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62
已收貸款利息	–	309
已收銀行利息	6	–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86	–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69)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301)</u>	<u>(4,897)</u>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1,035)	(1,133)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8,795	7,977
已付貸款利息	(229)	(449)
償還銀行借貸	(8,770)	(19,300)
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	–	40,0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1,239)</u>	<u>27,095</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7,943)	2,584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76	359
於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1,480</u>	<u>8,537</u>
於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u>4,013</u></u>	<u><u>11,48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德輔道中141號中保集團大廈8樓801室。

本公司董事視Treasure Wagon Limited（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其最終控股方張凡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營業務為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提供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及商業服務以及功能性食品之研發及銷售。

2. 綜合財務報表呈報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制，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貨物及服務時所給予之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

對於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以及於隨後期間將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巧而言，對估值技巧進行校準，以於初始確認時，估值技巧的結果等於交易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綜合財務報表呈報基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出售或取消合併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必要情況下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之所有規定。倘若連同實體財務報表所載之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以合理預期會計政策資料將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之決定，則會計政策資料為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由於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條件，即使金額並不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該等資料不得混淆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之影響(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要判斷(「實務聲明」)亦已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對會計政策披露應用「四步重要程序」，以及判斷有關會計政策之資料是否對其財務報表重要。實務聲明中增加了指引及例子。

根據該等修訂所載指引，並非標準資料之會計政策資料或僅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重複或概述之資料被視為並不重大之會計政策資料，且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以免遮蔽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但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之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之即期或非即期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少可兌換性 ²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釐定之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業務合併

業務乃一套綜合的活動及資產，其中包括投入及實質性進程，共同大大有助於創造產出。倘所獲得之進程對於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擁有執行相關進程所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井然有序的工作人員，或者這些進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顯著貢獻，而且被認為是獨特的或稀缺之進程，或倘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沒有顯著的成本、努力或延誤，則無法予以取代，則這些進程被視為實質性進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對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在該情況下，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予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乃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有關僱員福利安排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或本集團訂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使用權資產乃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之金額確認及計量，經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較之有利或不利之租賃條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乃以所轉讓之代價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之金額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高於所轉讓之代價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之金額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公平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則或然代價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於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之一部分。符合資格為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會追溯調整。

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立之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控商譽之最低層次，且並不大於一個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收購產生之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先分配以調減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一間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決策而非對該等政策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擬作權益會計用途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按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為使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一致，已作出恰當調整。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除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外，該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變動不予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超出其於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其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則本集團不再繼續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本集團僅會在其須於代表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其支付款項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於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分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於重新評估後即時在收購投資期間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倘其後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裝置、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

物業、廠房及裝置及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個別地估計。倘不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時，倘能建立合理一致之分配基準，企業資產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能建立合理一致之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乃就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賬面值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稅前貼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之當前市場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獨有風險(而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

- (a) 倘有關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彼等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關連人士(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離職後福利計劃，該計劃之受益人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之實體之僱員。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組成部分任何成員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個人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可影響，或受該個人影響，彼等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

倘關連人士之間存在資源或責任轉讓，則有關交易被視為關連人士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當本集團就於物業的所有權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付款時，全部代價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的比例分配。倘有關付款能可靠作出分配，於租賃土地之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按估計可使用年期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現金項目成本撇銷至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採用之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樓宇	4%
醫療器械	17%
租賃物業改良工程	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25%
軟件	10%

物業、廠房及裝置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裝置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成本。進行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新增成本及本集團進行銷售所必須產生的非新增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賃適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租賃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並無購買選擇權。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或按其他系統基準於租期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賃期末可取得相關租賃資產之擁有權，則有關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至可使用年期完結時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兩者之較短者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之利率難以確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採用增量借貸利率。

於開始日後，租賃負債按增加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之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賬面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付款。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金融資產其後會變成信用減值外，利息收入乃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按實際利率計算。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自下一個報告期間起就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令該金融資產不再信貸減值，利息收入於釐定不再信貸減值之資產後，由報告期初開始透過按實際利率計算財務資產之賬面總值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於各報告期末,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會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表示在相關工具的預計有效期內,所有可能的預設事件都將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表示預期由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預設事件造成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之信貸虧損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有之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期末對現時狀況之評估以及未來狀況之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之應收貿易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之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依據為自初始確認以來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在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支援之數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得之前瞻性資料,而毋須付出任何成本或努力。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之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 信用風險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如信用利差顯著擴大，債務人信用違約互換價格；
- 業務、金融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出現之不利變動，預期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顯著下降；
- 實際或預期之債務人經營業績有重大惡化；
- 債務人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之重大不利變動，致使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之能力大幅減低。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為何，本集團假設在合約付款逾期30日以上時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證據支援之資料顯示出現其他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之準則之成效，並於適當時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準則能於有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內部發展或由外部取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全數償還其債項(包括本集團)(未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本集團認為會出現違約事件。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認為，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有關違約已經發生，惟本集團具有合理及有力資料證明，更為滯後之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則該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缺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貸款人，因經濟或合約方面的原因，致使借款人面臨財務困難，向借款人授予了貸款人不會另外考慮的特許權；或
 - (d)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iv) 撤銷政策

本集團於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務困難及並無實際希望收回時撤銷金融資產，例如，交易對手處於清盤中或進入破產程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一年以上(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經考慮適當之法律意見後，被撤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參與本集團之追收程式項下之執法活動。政策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識別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是違約、違約損失(即違約情況下的損失幅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對違約或損失的可能性的評估取決於歷史資料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之估計反映以發生各自違約風險作為權重而釐定之無偏數及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使用實際權宜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方式為使用撥備矩陣，並參考過往信用虧損經驗及可得的前瞻性資訊，且不會產生不適當的成本或努力。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整體考慮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計及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

就集體評估而言，本集團在編制群組時考慮以下特徵：

- 逾期情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用評級(如有)。

本集團由管理層定期評估，以確保各集團之成員公司繼續擁有相似之信貸風險特徵。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匯兌損益

以外幣計值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貨匯率換算。尤其是就並非指定對衝關係一部分的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匯兌收益／(虧損)淨額之一部分。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永久工具包括本集團並無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合約責任或本集團可全權酌情決定無限期延遲付款之分派及贖回本金額，乃分類為權益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之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不包括應計員工成本)、應付董事款項、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匯兌損益

就以外幣計值及於各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外匯收益及虧損乃根據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為匯兌收益／(虧損)之一部份，並扣除並非指定對衝關係之一部份之金融負債。

就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負債而言，外匯部分構成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並於損益內確認並非指定對衝關係之一部份之金融負債。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已被解除、註銷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

- (a) 現金，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惟受規管限制，致使該等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之銀行結餘除外；及
- (b) 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短期現金等值項目（一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現金等值項目乃為符合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而非用作投資或其他用途。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上文定義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虧損」不同，原因是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專案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兩者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於一項交易中，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商譽除外）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且於交易時並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而引致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各報告期末審核，直至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允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之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後果。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乃因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在履行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是指不同的貨物(或貨物組合)或實質上相同的一系列不同的貨物。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會隨時間而轉移,並會參考相關履行責任之完成進度按時間確認收益: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表現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的表現建立或加強客戶於本集團進行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之表現並無為本集團創建可替代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就迄今已完成之表現向付款行使權利。

否則,於客戶取得不同貨品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收益。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之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應付代價金額)。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分銷及服務於產品控制權轉移(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時確認,原因是並無其他未履行責任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及客戶已獲取產品的法定所有權。在客戶取得控制權之前發生的運輸及處理活動,在當時被視為履行活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銷售收入乃按合約訂明之價格確認，並無扣除因過往記錄之極低回報率而產生之估計銷售回報。

客戶銷售之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最多90日。已收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

當產品已交付予客戶時，由於代價屬無條件，在付款到期前僅需經過時間，故應收款項方予確認。

來自提供醫院營運及管理服務以及業務服務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按時間確認。提供醫院營運及管理服務以及業務服務之服務收入乃按所提供服務乘以固定費用計算。就醫院營運及管理服務而言，正常信貸期最多為180日，而就業務服務而言，正常信貸期最多為30日。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與作為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而應收的收入，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授出，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乃於其成為應收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呈列。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責任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福利責任(續)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供款乃基於僱員相關收入之百分比計算，並於彼等須予支付時在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作出僱主供款後即全數撥歸僱員所有。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將於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將予支付福利之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乃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

負債乃就僱員之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在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參照於授出日期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而釐定已獲服務之公平值，乃以直線法於歸屬期內支銷/於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即時歸屬時全數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作出估計修正。於歸屬期內作出估計修正(如有)之影響在損益確認，並相應調整購股權儲備。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撥入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前仍未行使，則先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繼續於購股權儲備持有。

授予顧問／諮詢人員之購股權

為換取服務而發行之購股權按已收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已收服務乃參照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當交易對手提供服務時，除符合資格確認為資產之服務外，已收服務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權益(購股權儲備)。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其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於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以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之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按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清付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之損益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年內之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在權益內累計(匯兌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責任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為於報告期末經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對償付現有責任之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倘撥備採用履行現有責任之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倘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之現值。

當結算撥備所需之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倘大致確定將可獲償付及應收款項金額可作可靠計量，則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產生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流出含有經濟利益之資源以履行該責任或該責任之金額無法可靠計量而未有確認。

倘本集團共同及個別承擔一項責任，則預期將由其他方履行之責任部分被視為或然負債，而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以確定是否可能流出含有經濟利益之資源。如之前處理為或然負債之專案可能需要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則於可能性發生變動之報告期間內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惟倘未能作出可靠估計之極少數情況除外。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專案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之財務資料而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分部報告(續)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型別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符合大部分此等標準，則該等經營分部可能會被合併。

6.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述本集團之重大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之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其涉及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確認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之公平值評估

確認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之公平值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該等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於估值時採納適當估值模型及方法並採用關鍵假設。

估計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需要管理層估計預期來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出現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訂或貼現率向上修訂，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或然代價約20,3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061,000港元)乃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釐定。於確立相關估值技巧及相關輸入資料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有關該等因素之假設變動可能導致該等工具之公平值出現重大調整。進一步披露見附註31。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特別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可收回金額支援，倘為使用價值，則須支援根據持續使用該資產而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之淨現值；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時須應用之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改變該等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折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構成重大影響。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或信用減值應收款項及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單獨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此外，本集團以實際權宜方式估計未有使用撥備矩陣個別評估之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經考慮本集團過往違約率及提供合理及有證據支援的未來資料(並無不應產生成本或代價)後，按債務人的賬齡作為不同債務人組別計算。於各報告期末，會重新評估過往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旗下實體能按持續基準繼續經營業務，與此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來提高股東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去年起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含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之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調整發行新股、購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減少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8.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u>95,709</u>	<u>114,670</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u>103,651</u>	<u>110,953</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或然代價	<u>20,325</u>	<u>8,061</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貸款及利息、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不包括應計員工成本)、應付董事款項、租賃負債、或然代價及銀行借貸。財務工具之詳情於各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降低此等風險之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地執行適當之措施。

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制定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應收貿易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銀行結餘的賬面值及減值評估為本集團所面對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結餘存放於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因此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預計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本集團向具有良好信用歷史的選定客戶作出賒銷。本集團設有政策，以確保及時收回未收回的應收貿易款項。應收貿易款項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自初始確認起就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使用終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款項已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日數分組。預期虧損率基於銷售的歷史付款情況及出現的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已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因素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質素已參考有關對手方違約率及對手方財務狀況的歷史資料進行評估。董事認為，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減值虧損撥回約為**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已確認減值虧損**336,000**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平均預期虧損率為**1.26%**(二零二三年：**1.78%**)。

應收貸款及利息

董事根據債務人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計應收貸款及利息之虧損率。除金額約為**9,9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47,000**港元)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分類為虧損外，所有其他應收貸款及利息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履約、觀察名單及呆賬。根據董事之評估，除應收貸款及利息(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約**9,9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47,000**港元)外，鑑於違約歷史及最終出售抵押品之估計變現金額，違約虧損較少。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備約**17,739,000**港元(2023年：**4,03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本集團只與認可及可信之第三方交易。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應收貿易款項分別來自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故本集團承受**25%**(二零二三年：**1%**)及**39%**(二零二三年：**19%**)集中信貸風險。然而，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到監察，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各個別貿易債務及貸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債務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大大降低。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應收貿易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履約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 損－ 並無信貸減值
觀察名單	債務人通常於到期日後償還，但通常於到期後悉數清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 損－ 並無信貸減值
呆賬	自首次確認以來，透過內部或外部資源開發之資料，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損失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並無實際希望追收有關款項	金額予以撇銷	金額予以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資產信貸質素詳情，以及本集團按信貸風險評級劃分的最大信貸風險。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淨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貸款及利息	存疑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51,418	(15,094)	36,324
應收貸款及利息	損失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20,005	(10,086)	9,919
應收貿易款項	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31,559	(1,516)	30,04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606	(196)	15,410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貸款及利息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131	(90)	8,041
應收貸款及利息	觀察名單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53,019	(5,789)	47,230
應收貸款及利息	損失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5,636	(1,689)	3,947
應收貿易款項	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無信貸減值	31,571	(820)	30,75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3,461	(240)	13,2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份，本集團使用逾期賬齡評估其客戶相對其營運之減值，原因為該等客戶由大量具有共同風險特徵之小客戶組成，代表客戶有能力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下表提供有關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內使用撥備矩陣按共同基準評估之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之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平均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0	15,443	161
逾期1至30天	1.0	5,753	58
逾期31至90天	3.4	8,663	291
逾期超過90天	59.2	1,700	1,006
		<u>31,559</u>	<u>1,516</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平均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	16,966	—
逾期1至30天	—	9,764	—
逾期31至90天	17.0	784	133
逾期超過90天	16.9	4,057	687
		<u>31,571</u>	<u>820</u>

估計損失率乃根據應收賬款於預計年期內之過往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有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之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長遠流動資金需要。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款項計算之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少於1年或	未貼現現金			少於1年或	未貼現現金		
	按要求	1至5年	流量總額	賬面值	按要求	1至5年	流量總額	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31,546	-	31,546	31,546	24,117	-	24,117	24,1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575	-	59,575	59,575	73,779	-	73,779	73,779
應付董事款項	6,875	-	6,875	6,875	7,020	-	7,020	7,020
租賃負債	156	-	156	147	367	-	367	353
銀行借貸	5,662	-	5,662	5,508	5,883	-	5,883	5,684
	103,814	-	103,814	103,651	111,166	-	111,166	110,953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定息應收貸款及租賃負債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對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及浮息銀行借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之利率波動及銀行借貸產生之貸款最優惠利率。本集團旨在維持借貸於浮動利率。本集團透過根據利率水平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之潛在影響，管理其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審閱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算之借貸比例，並確保借貸屬合理範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之利率風險釐定。編制該項分析時假設於報告期末之未償還金融工具於全年仍未償還。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上升或下降5%(二零二三年:5%)乃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由於管理層認為浮息銀行結餘產生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故敏感度分析並不包括銀行結餘。

倘利率增加/減少5%(二零二三年: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2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減少/增加284,000港元)。此乃主要來自本集團浮息銀行借貸之利率。

(c)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按公平值以外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

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資料)之資料。

或然代價公平值計量的對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計入「其他虧損·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u>-</u>	<u>-</u>	<u>20,325</u>	<u>20,325</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u>-</u>	<u>-</u>	<u>8,061</u>	<u>8,061</u>
--------------	----------	----------	--------------	--------------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金融負債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與公平值之關係
或然代價	蒙特卡羅模擬方法	預期純利	公平值計量與預期純利 呈負相關

9. 營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乃按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呈報予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類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營運分部資料(續)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四(二零二三年：三)個可呈報營運分部：

-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
- 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
- 商業服務；及
- 功能性食品研發及銷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45,849</u>	<u>14,081</u>	<u>-</u>	<u>-</u>	<u>59,930</u>
分部業績	382	(20,167)	(10,571)	(13,108)	(43,464)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益					34,543
未分配開支					<u>(33,373)</u>
除稅前虧損					<u>(42,29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54,238</u>	<u>21,215</u>	<u>961</u>	<u>76,414</u>
分部業績	5,424	(455)	(3,991)	978
對賬：				
未分配其他收益				1,930
未分配開支				<u>(42,291)</u>
除稅前虧損				<u>(39,383)</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所蒙受虧損)，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未分配其他收益、董事酬金及未分配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營運分部資料(續)

下表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與負債分析及其他分部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1,883	20,779	41,950	7,709	142,32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9,995
資產總計					192,316
分部負債	40,146	19,866	11,677	20,645	92,33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40,229
負債總計					132,56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46,195	16,859	79,666	142,72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78,465
資產總計				221,185
分部負債	24,082	21,508	1,181	46,77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0,464
負債總計				127,2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營運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企業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公司負債，因該等負債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 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功能性食品 研發及銷售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包括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除外)	408	573	-	3,998	1,268	6,247
無形資產攤銷	-	-	-	39	-	39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 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 撥回)·扣除撥回	(97)	107	8,110	26	10,289	18,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	2,272	8	-	525	2,8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8	657	252	-	590	1,6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營運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醫療器械及 耗材分銷 及服務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商業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時包括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除外)	125	1,325	551	4,000	6,001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就金融資產 確認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扣除撥回	(507)	(36)	1,910	2,119	3,4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29	-	-	2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0	2,307	8	519	3,1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	740	240	-	1,038

地區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之收入均來自中國，而本集團超過90%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預付款項)位於中國，概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營運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u>8,739</u>	<u>不適用²</u>

¹ 醫療設備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收入。

² 相關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不超過1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兩個年度，概無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10. 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之收入*	45,334	54,238
提供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之收入*	14,081	21,215
服務費收入*	<u>515</u>	<u>961</u>
	<u>59,930</u>	<u>76,414</u>

* 提供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收入及服務費收入乃隨時間確認，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餘下之履約責任分配予客戶之交易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際權宜於其有關醫療裝置及消耗品之分銷及服務、提供醫院營運及管理服務之收入及服務費之客戶合約，以使本集團並無披露有關當其履行合約項下原有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之餘下履約責任時將有權享有之收益之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i) 其他收入：		
貸款利息收入	914	439
其他利息收入	6	-
政府補助(附註(a))	465	461
佣金收入	3,365	-
銷售服務收入	3,050	-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8)	31,200	-
雜項收入	85	141
	<u>39,085</u>	<u>1,041</u>
(ii)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按或然代價之公平值扣除	(13,856)	(17,692)
就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之減值虧損	(17,739)	(4,039)
就應收貿易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	(730)	889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確認之減值虧損)	34	(3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29)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18)	(636)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38)	3,311	-
收購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37)	(313)	-
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20)	(13,831)	-
其他	154	-
	<u>(43,606)</u>	<u>(21,407)</u>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中國政府之就業支持政府補助為46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61,000港元）。有關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尚未符合的條件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98	32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229	44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	1,712
	<u>327</u>	<u>2,193</u>

13.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就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	880	880
就非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	308	270
無形資產攤銷	39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77	1,0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32	3,114
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922	919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資、工資及其他福利	14,014	10,129
— 酌情花紅	1,544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23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7	51
	<u>97</u>	<u>5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將按8.25%之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繳納稅項。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稅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董事認為，實施雙級利得稅稅率制度所涉及之金額對該兩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屬輕微。年內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的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於香港均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		
本年度撥備	215	177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3)	(12)	-
	<u>203</u>	<u>177</u>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42,294)</u>	<u>(39,383)</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10,795)	(9,846)
不可扣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6,029)	-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14,269	1,165
稅項扣減	(638)	-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	<u>3,396</u>	<u>8,858</u>
年內稅項支出	<u>203</u>	<u>17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酬金

本年度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資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鍾浩先生	-	1,200	18	-	1,218
張凡先生(主席)	-	1,200	18	-	1,218
非執行董事					
邢勇先生	300	-	-	-	300
黃連海先生	100	-	-	-	100
王景明先生	100	-	-	-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學俊先生	100	-	-	-	100
杜嚴華先生	100	-	-	-	100
賴亮全先生	100	-	-	-	100
	<u>800</u>	<u>2,400</u>	<u>36</u>	<u>-</u>	<u>3,23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續)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資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鍾浩先生	-	1,200	18	8	1,226
張凡先生(主席)	-	1,200	18	1	1,219
非執行董事					
邢勇先生	300	-	-	1	301
黃連海先生	100	-	-	1	101
王景明先生	100	-	-	1	1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學俊先生	100	-	-	1	101
杜巖華先生	100	-	-	1	101
賴亮全先生	100	-	-	1	101
	<u>800</u>	<u>2,400</u>	<u>36</u>	<u>15</u>	<u>3,251</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作為離職補償。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董事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向彼等授出本公司購股權。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及非執行董事酬金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而提供之服務。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有關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續)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二三年：三位)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在上述分析中反映。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兩名(二零二三年：兩名)非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資、工資及其他福利	260	516
酌情花紅	397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6	31
	<u>713</u>	<u>547</u>

薪酬屬以下組別之非董事之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至1,000,000港元	<u>2</u>	<u>2</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

16. 每股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40,187)</u>	<u>(42,046)</u>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75,464</u>	<u>426,5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每股虧損(續)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於兩個年度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增加。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醫療器械 千港元	租賃物業 改良工程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5,699	8,890	6,383	2,753	1,247	4,034	39,006
添置	-	619	252	318	8	171	1,368
出售	-	-	-	-	(930)	-	(930)
撤銷	-	(68)	-	(25)	-	-	(93)
匯兌調整	(1,184)	(671)	(481)	(374)	(94)	(304)	(3,10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4,515	8,770	6,154	2,672	231	3,901	36,243
添置	-	232	274	89	10	19	62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	-	-	90	-	-	9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	-	(90)	-	-	(90)
撤銷	-	(34)	-	(122)	(214)	-	(370)
匯兌調整	(515)	(311)	(218)	(95)	(9)	(139)	(1,28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4,000	8,657	6,210	2,544	18	3,781	35,21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044	6,091	2,857	1,876	437	1,345	13,650
本年度支出	519	1,060	654	221	263	397	3,114
出售	-	-	-	-	(539)	-	(539)
撤銷	-	(61)	-	(23)	-	-	(84)
匯兌調整	(79)	(461)	(216)	(307)	(32)	(103)	(1,19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484	6,629	3,295	1,767	129	1,639	14,943
本年度支出	500	1,136	625	200	4	367	2,83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	-	(18)	-	-	(18)
撤銷	-	(31)	-	(104)	(110)	-	(245)
匯兌調整	(53)	(233)	(116)	(63)	(18)	(57)	(54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931	7,501	3,804	1,782	5	1,949	16,97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069	1,156	2,406	762	13	1,832	18,23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3,031	2,141	2,859	905	102	2,262	21,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樓宇 千港元	醫療器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700	-	4,916	6,616
訂立新租賃	-	633	-	633
匯兌調整	(127)	-	(370)	(497)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573	633	4,546	6,75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	1,169	-	1,169
訂立新租賃	-	366	-	366
終止租賃	-	(105)	-	(105)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1,173)	-	(1,173)
匯兌調整	(56)	(18)	(161)	(235)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1,517	872	4,385	6,77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48	-	3,070	3,218
本年度支出	56	299	683	1,038
匯兌調整	(11)	-	(231)	(242)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93	299	3,522	4,014
本年度支出	54	966	657	1,677
已確認減值虧損	-	636	-	63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	(1,173)	-	(1,173)
終止租賃	-	(105)	-	(105)
匯兌調整	(7)	(9)	(124)	(140)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240	614	4,055	4,909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77	258	330	1,865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0	334	1,024	2,738

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以供其營運。租賃協議一般為兩至三年的固定期限。租約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廣泛之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年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之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之定義及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之期間。租賃協議並無設定任何契諾，且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貸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續)

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賬面值，乃根據其辦公樓之中期租賃計算。本集團為該等租賃土地之註冊擁有人。本集團為向前擁有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而預先支付一筆款項，根據土地租賃期限不再支付款項，惟根據相關政府機關所訂定之應課稅價值支付之款項除外。該等款項會不時支付，並須支付予相關政府機構。該等自置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僅於付款能可靠分配時獨立呈列。

除本集團定期訂立的短期辦公室租賃組合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訂立短期辦公室租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短期租約之未付租賃承擔為56,000港元。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Golden Alliance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Golden Alliance集團」)之可收回金額為零，原因為Golden Alliance集團之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見、營運及市場發展。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Golden Alliance集團金額約為636,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已計提減值。

19. 無形資產

	專利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1,108
匯兌調整	1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120</u>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本年度攤銷	39
匯兌調整	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47</u>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u>1,073</u></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u>-</u></u>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該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12.73年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成本：		
於四月一日	37,880	40,970
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2,890	-
匯兌調整	(1,278)	(3,090)
	<u>39,492</u>	<u>37,880</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39,492</u>	<u>37,880</u>
累計減值：		
於四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3,831	-
匯兌調整	28	-
	<u>13,859</u>	<u>-</u>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3,859</u>	<u>-</u>
賬面值	<u>25,633</u>	<u>37,880</u>

商譽按業務分部(扣除減值)分配至本集團已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	8,890	23,586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	13,787	14,294
功能性食品研發及銷售	2,956	-
	<u>25,633</u>	<u>37,88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續)

醫院經營及管理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收購安平康融醫院有限公司**100%**已發行股本，且於收購後確認商譽約**22,890,000**港元。

醫院管理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根據獨立估值師之估值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政預算及除稅前貼現率每年**12.79%**(二零二三年：**14.32%**)的五年期間內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乃根據**2%**(二零二三年：**2%**)的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重要假設與包括收入增長**11%至16%**(二零二三年：**5%至14%**)在內的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有關。有關估計乃基於該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得出。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已確認減值虧損**13,8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倘稅前貼現率更改為**13.43%**，而其他引數維持不變，則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將減至約**25,874,000**港元，並會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進一步減值約**1,074,000**。倘涵蓋五年期之預算銷售減少**5%**，而其他引數維持不變，則可收回金額將減至約**12,438,000**港元，並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進一步減值約**14,511,000**。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現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收購北京佑康**60%**股權，因此，於收購事項確認商譽約**15,199,000**港元。

醫療設備及消耗性現金產生單位之分銷及服務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獨立估值師按估值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政預算及除稅前貼現率每年**17.43%**(二零二三年：**15.51%**)的五年期間內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乃根據**2%**(二零二三年：**2%**)的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重要假設與包括收入增長**8%**(二零二三年：**6%**)在內的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有關。有關估計乃基於該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續)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服務(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概無減值。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現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功能性食品之研發及銷售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收購津美發展有限公司100%股權，並於收購時確認商譽約2,890,000港元。

功能性食品之研發及銷售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獨立估值師按估值釐定。該計算乃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財政預算及除稅前貼現率每年26.9%的五年期間內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乃根據2%的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重要假設與包括收入增長2%在內的現金流入／流出之估計有關。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得出。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概無減值。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現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2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4,000	4,000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4,000)	(4,000)
	<u> -</u>	<u> -</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兆銀有限公司	香港	20%	20%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股份之股權乃透過全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使用權益法入賬。

下表闡釋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摘要，乃摘錄自其財務報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61</u>	<u>61</u>
流動負債	<u>(1,792)</u>	<u>(1,792)</u>
負債淨額	<u>(1,731)</u>	<u>(1,731)</u>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u>	<u>(5,73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上述財務資料摘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值之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淨額	<u>(1,731)</u>	<u>(1,731)</u>
本集團所有權權益之比例	<u>20%</u>	<u>20%</u>
應佔聯營公司負債淨額	(346)	(346)
投資成本	4,000	4,00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3,654)</u>	<u>(3,654)</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	<u><u>-</u></u>	<u><u>-</u></u>

22.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及利息—無抵押	<u><u>46,243</u></u>	<u><u>59,218</u></u>

應收貸款及利息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或到期	<u><u>46,243</u></u>	<u><u>59,218</u></u>

上述應收貸款及利息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並須待相關貸款協議訂明之契諾獲達成後，方可作實。倘對手方違反契諾，則應收貸款及利息將按的要求償還。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違反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貸款及利息(續)

於兩個年度，應收貸款之本金額按每年7%計息。

	12個月預期信 貨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並無信 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信貸 虧損(信貸 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3,156	616	3,772
轉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	(497)	497	-
已確認減值虧損	90	3,372	577	4,039
匯兌調整	-	(242)	(1)	(24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90	5,789	1,689	7,568
轉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87)	-	87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9,341	8,398	17,739
匯兌調整	(3)	(36)	(88)	(12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15,094	10,086	25,1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製成品	<u>18,595</u>	<u>11,666</u>

24.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貿易款項	31,559	31,571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516)</u>	<u>(820)</u>
	<u>30,043</u>	<u>30,751</u>

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提供之信貸期最多為180天。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應收賬款(未計信貸虧損撥備)約為39,899,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90日內	11,964	13,807
91至180日	3,308	3,158
180日以上	<u>14,771</u>	<u>13,786</u>
	<u>30,043</u>	<u>30,751</u>

於兩個年度，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之應收賬款，總賬面值為14,7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785,000港元)(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在逾期結餘中，69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370,000港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且因債務人於本集團之往績記錄良好而不被視為拖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款項(續)

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之結餘	820	1,743
已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	730	(889)
匯兌調整	(34)	(34)
於報告期末之結餘	<u>1,516</u>	<u>820</u>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31,203	32,931
按金	4,969	6,247
其他應收款項	<u>10,441</u>	<u>6,974</u>
	<u>46,613</u>	<u>46,152</u>
減：非流動部分(附註)	<u>(16,524)</u>	<u>(17,132)</u>
	<u>30,089</u>	<u>29,020</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11,529,000港元之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衛健康產業(深圳)有限公司(「中衛健康」)與寧波易達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寧波易達誠」)訂立協議，據此，寧波易達誠同意向中衛健康轉讓於北京啟慧智元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啟慧」)之合伙權益，現金代價人民幣1元，須由中衛健康支付。鑒於賣方向中衛健康轉讓合伙權益，中衛健康將承擔寧波易達誠之責任以向北京啟慧之註冊資本出資人民幣30,0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北京啟慧持有博創基金之15%合伙權益(作為有限合伙人)。博創基金為經中國科學技術部批准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博創基金已投資多個項目，從事醫療設備業務、研發及銷售治療癌症的植入藥物，以及開發及運營數位醫療服務平台。

於中衛健康向北京啟慧注資人民幣30,000,000元後，中衛健康將於北京啟慧之16.6%合夥權益中擁有權益。倘寧波易達誠全數繳足其應佔北京啟慧(或任何其他合作夥伴向北京啟慧作出額外注資)的未繳註冊資本，中衛健康於北京啟慧損益中所佔百分比權益將被攤薄至4.44%。

雙方已協定，餘下資金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524,000港元)將由中衛健康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支付。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預付投資成本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6,5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5,000,000元，相當於約17,132,000港元)，並計入非流動部分。該投資將於本集團結清餘下資金後完成。

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人民幣	3,377	5,862
港元	636	5,612
美元(「美元」)	—	6
	<u>4,013</u>	<u>11,480</u>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規定與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付貿易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所呈列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879	1,288
1至3個月	3,302	1,560
超過3個月但1年內	26,365	21,269
	<u>31,546</u>	<u>24,117</u>

於兩個年度，所有應付貿易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34,960	52,272
應計費用	27,474	22,614
	<u>62,434</u>	<u>74,886</u>

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計薪金約2,8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07,000港元)、應計法律及專業費用約14,7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289,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32,9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303,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200,000港元)為就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應付的股息，如下文所述存在爭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收到Li Hong Holdings Limited(「Li Hong」)的法定要求償債書(「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償還可贖回可換股累積優先股之應付股息4,0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200,000港元)(「指稱未償還款項」)。該金額已計入本公司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本公司(作為原告)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對Li Hong(作為被告)發出原訴傳票(「原訴傳票」)，案件編號HCMP2593/2016號。根據發出傳票，本公司向(其中包括)Li Hong尋求以下補救：(1)勒令Li Hong不得基於指稱未償還金額而呈交任何有關本公司清盤呈請；及(2)費用。

聆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高等法院(「法院」)舉行，期間Li Hong已承諾不基於指稱未償還款項對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而本公司已承諾(i)於聆訊日期起21日內向法院支付4,000,000美元或其等額款項(該款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九日支付)；及(ii)如法院隨後裁定Li Hong的承諾已對Li Hong或任何其他方造成損失，並決定Li Hong或該其他方須獲補償損失，本公司將遵守法院可能作出的任何命令。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法院再次舉行聆訊，並頒令(其中包括)，(i) Li Hong不得基於指稱未償還款項對本公司提出任何清盤呈請；及(ii)向法院支付之4,000,000美元或其等額款項退回本公司。

根據法院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下達之判決之理由，可得出結論本公司已表明指稱未償還款項有實質性理據存在真誠爭議，並且Li Hong提出清盤呈請屬於濫用法律程式。法院進一步指出，就本公司所提交之新資料論證了本公司之事實，即向Li Hong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之貸款票據(「貸款票據」)事實上是本公司根據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兼主席李重遠先生(「李先生」)為其自身利益(儘管未必是以其唯一或專有利益)而作出或參與之私下安排發出，並且Li Hong是作為接收貸款票據之代名人。誠如判決中所述，由此就Li Hong對本公司無法強制執行貸款票據這一嚴重爭論至少必須開誠布公，因為本公司向李先生之代名人(即Li Hong)發出貸款票據涉及Li Hong已知曉的李先生一方違反授信職責。判決中亦提到，基於Capital Foresight Limited(「Capital Foresight」)發出之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函件及/或本公司與Capital Foresight簽署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協議(「Capital Foresight協議」)(作為法定要求償債書之指稱證明)，Li Hong顯然沒有針對本公司之有效訴因，因為Li Hong並非前述任一文件的簽署方，而且該等文件概無引致Li Hong可對本公司強制執行之任何合約或申索。上述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之公佈(「訴訟公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在法定要求償債書及內部調查後，本公司認為訴訟公佈所載4,000,000美元屬於本公司，理由如下：(1)李先生簽立之Capital Foresight協議據稱違反李先生的受信責任及未經授權簽立，而Capital Foresight就此安排為知情合謀；(2)李先生聲稱代表本公司向Li Hong簽立，由本公司(以前稱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之名義)發出貸款票據據稱違反李先生的受信責任、未經授權簽立及違反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3)Capital Foresight協議及貸款票據已屬無效或可使無效及無法執行。有鑒於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透過法院發出傳訊令狀，案件編號HCA2549/2017，第一被告為李先生、第二被告為Capital Foresight及第三被告為Li Hong(統稱「被告」)。該公佈之後，文件送達認收書及索賠陳述書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提交。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就法定要求償債書而言，本公司收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案件編號HCA2569/2017項下之傳訊令狀，要求本公司根據Capital Foresight協議立即向Capital Foresight或其代名人發行一份4,000,000美元之承兌票據(或4,000,000美元)、利息及訟費。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九日之一項法院命令，此第HCA2569/2017號訴訟已與第HCA2549/2017號訴訟合併(「第2549 & 2569號訴訟」)。

就第2549 & 2569號訴訟而言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各方已向法院提交訴狀。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獲准上訴，以將案件作出審理。案件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由夏利士法官開庭審理，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第2549 & 2569號訴訟的判決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前由法官作出。

根據法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最新頒佈之第2549及2569號訴訟之判決，Capital Foresight就400萬美元貸款票據向本公司提出之申索被法院駁回。法院駁回了Capital Foresight在HCA 2569/2017中對400萬美元貸款票據的索賠，承認沒有約定到期日，沒有就即將發行的貸款票據的到期日達成任何協定是一個缺陷。有關本公司於HCA2549/2017的申索，法院認為，本公司未能證明事實及事項以證明法院有理由推翻Capital Foresight協定、貸款票據及本公司與Capital Foresight及Capital Foresight與Li Hong的唯一股東隨後進行的協定磋商作為後門安排及法院駁回針對所有三名被告的申索。

Capital Foresight已就判決向上訴法院提起上訴，且上訴法院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上訴聆訊。

由於法院作出之判決，且經參考本公司收到之法律意見，本公司並無義務向Capital Foresight償還400萬美元貸款票據，且400萬美元(相當於31,200,000港元)貸款票據已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續)

附註：(續)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作出公佈，以告知股東最新重大進展。

29. 合約負債

本集團一般於將貨品轉讓予客戶前預先收取貨款。本集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交付貨品以履行該等合約負債之剩餘責任。

下表顯示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的收入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以及與履行責任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結餘	5,468	1,396
年內履行履約責任所確認收益	(30,008)	(33,203)
年內銷售代價	29,846	37,380
匯兌調整	(195)	(105)
	<u>5,111</u>	<u>5,468</u>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5,111</u>	<u>5,468</u>

由於本集團預期該等結餘將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於其正常經營週期清償，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合約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30.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147</u>	<u>353</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之實際年利率介乎7.52%至7.81%(二零二三年：7.00%至7.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為營運而租賃辦公室物業及倉庫，而該等租賃負債乃按尚未支付之租賃款項之現值計量。所有租賃均按固定價格訂立。

於兩個年度，所有租賃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95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52,000港元)。

31. 或然代價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	-	8,061
非流動	<u>20,325</u>	<u>-</u>
	<u>20,325</u>	<u>8,061</u>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結餘	8,061	10,305
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或然代價(附註37)	7,336	-
於溢利保證達成後發行新股	(8,928)	(19,936)
公平值變動	<u>13,856</u>	<u>17,692</u>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20,325</u>	<u>8,061</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收購北京佑康健業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北京佑康」) 60% 股權之協議(「協議」)，代價約為27,16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然代價(續)

根據北京佑康收購事項之股份買賣協議，北京佑康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稅後純利之溢利保證不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相當於約3,400,000港元)及人民幣6,000,000元(相當於約6,800,000港元)。倘無法達到保證溢利，將向本公司支付差額金額(乘以一個因素)，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為8,06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北京佑康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擔保已達成，根據買賣協議已發行合共178,000,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北京佑康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擔保已達成，根據買賣協議已發行合共7,200,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51%股本權益，代價為153,000,000港元(「Golden Alliance代價」)。代價將分三期支付：

- (i) 於完成日期透過向第一賣方發行金額為23,562,500港元之第一承兌票據(「第一承兌票據」)及金額為23,562,500港元之第二承兌票據(「第二承兌票據」)的方式支付47,125,000港元(「完成代價」)之代價。第一承兌票據為免息及於12個月內到期，而第二承兌票據為免息及於24個月內到期。承兌票據的還款金額會受調整所影響；
- (ii) 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最多43,750,000股代價股份(「第一代價股份」)發行52,937,500港元(「第一代價」)，本公司於緊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十四日內按賣方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股權比例向每名賣方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21港元作出調整；及
- (iii) 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最多43,750,000股代價股份(「第二代價股份」)發行52,937,500港元(「第二代價」)，本公司於緊接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十四日內按賣方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股權比例向每名賣方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21港元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然代價(續)

根據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買賣協定，Golden Alliance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溢利保證分別不少於人民幣35,000,000元(相等於約40,600,000港元)及人民幣47,000,000元(相等於約54,520,000港元)。倘無法達到保證溢利，將向本公司支付差額金額(乘以一個因素)。

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溢利少於人民幣12,000,000元，則本集團根據首次調整有權減少第一代價。同時，本集團有權即時終止該協定，據此，(a)本集團毋須向賣方支付任何代價；及(b)本集團須向賣方退還銷售股份(「股份出售退回」)，而任何相關成本須由賣方承擔。倘待售股份退還已完成，則本集團及其擔保人之協定及責任將終止及確定，惟當中另有規定者除外(「第一退出條款」)。

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溢利為零或負數，則本集團毋須向賣方支付任何代價。同時，除協議另有規定外，本集團及本集團擔保人之協議及其項下之所有責任須即時終止及釐定(「第二退出條款」連同第一退出條款，「退出條款」)。

Golden Alliance集團代價於完成日期之公平值約為零。

由於Golden Alliance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溢利錄得虧損淨額，故未能達致溢利保證。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行使第一退出條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津美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津美集團」)之100%股本權益，代價為146,000,000港元(「津美代價」)。津美代價將以發行承兌票據146,000,000港元償付。該承兌票據為免息，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溢利經稽核賬目發行後第14個營業日到期，以較後者為準。本公司須於到期日清償承兌票據本金額，惟須受擔保人同時向本公司支付經調整金額(如有)之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然代價(續)

根據收購津美集團之買賣協定，津美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溢利保證分別不少於人民幣**15,000,000**元(相等於約**16,100,000**港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約**42,800,000**港元)。倘保證利潤不能實現，保證人將保證金不足部分乘以倍數後在到期日清償本票的同時向本公司支付調整後的金額(如有)。

倘實際溢利少於人民幣**8,000,000**元(相當於約**8,560,000**港元)，則本集團有權(但非責任)即時終止協定，惟協定內另有規定者除外(「津美集團第一退出條款」)。

倘實際溢利為零或負數，則除協定另有規定外(「津美集團第二退出條款」，連同津美集團第一退出條款，「津美集團退出條款」)，本集團的協議及所有責任將立即終止及終止。

津美代價於完成日期之公平值約為**7,336,000**港元。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估值師使用蒙特卡羅類比法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銀行借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無抵押銀行借貸	<u>5,508</u>	<u>5,684</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無抵押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銀行借貸按介乎貸款最優惠利率(「貸款優惠利率」)加每年息差的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33. 遞延稅項負債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遞延稅項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收購附屬公司 之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產生自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142
計入損益(附註14)	(12)
匯兌調整	<u>1</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u>131</u></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未動用估計稅項虧損約為61,194,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屆滿。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				
(二零二三年：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法定：				
於四月一日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再分拆(附註d)	90,000,000	—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00</u>	<u>10,000,000</u>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優先股				
法定：				
於四月一日／於三月三十一日	<u>15</u>	<u>15</u>	<u>1</u>	<u>1</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四月一日	471,795	4,139,948	471,795	413,995
發行代價股份(附註a)	7,200	178,000	720	17,800
股份合併(附註b)	—	(3,886,153)	—	—
轉換可換股債券(附註c)	—	40,000	—	40,000
股本削減(附註d)	—	—	(424,616)	—
於三月三十一日	<u>478,995</u>	<u>471,795</u>	<u>47,899</u>	<u>471,795</u>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發行優先股。

附註：

(a)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二日，相關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保證已獲達成，且根據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相關協議已發行合共178,000,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北京佑康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保證已獲達成，且根據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相關協議已發行合共7,2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發行代價股份之公平值，乃按股份於聯交所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所報收市價每股1.24港元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續)

附註:(續)

- (b)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本公司向股東提出股份合併建議：每1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生效。
- (c)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本金總額為4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按換股價每股1.00港元轉換為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d)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批准下列本公司股本變動(「股本重組」)：
- (i) 股本削減：(1)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之繳足股本0.90港元，將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1.0港元削減至0.1港元，而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產生之進賬將計入本公司之累計虧損；及
- (ii) 分拆，據此，將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每股法定但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

股本重組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日生效。

35.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	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31	3,96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646	38,989
現金及銀行結餘	581	5,600
	<u>43,058</u>	<u>48,61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174	63,47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35	73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6,317	-
或然代價	-	8,061
	<u>32,226</u>	<u>72,270</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0,832</u>	<u>(23,6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832</u>	<u>(23,660)</u>
非流動負債		
或然代價	20,325	-
負債淨額	<u>(9,493)</u>	<u>(23,660)</u>
權益		
股本	47,899	471,795
儲備(附註)	<u>(57,392)</u>	<u>(495,455)</u>
總資本虧絀	<u>(9,493)</u>	<u>(23,660)</u>

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凡
董事

鍾浩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變動情況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525,958	57,124	6,384	(1,060,198)	(470,732)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27,128)	(27,128)
發行代價股份	2,136	-	-	-	2,136
轉換可換股債券	246	-	-	-	24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23	-	23
購股權沒收	-	-	(99)	99	-
	<u>528,340</u>	<u>57,124</u>	<u>6,308</u>	<u>(1,087,227)</u>	<u>(495,455)</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28,340	57,124	6,308	(1,087,227)	(495,45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5,239	5,239
發行代價股份	8,208	-	-	-	8,208
股本重組	(528,340)	-	-	952,956	424,616
	<u>8,208</u>	<u>57,124</u>	<u>6,308</u>	<u>(129,032)</u>	<u>(57,392)</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208	57,124	6,308	(129,032)	(57,392)

3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七日屆滿。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兩項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預期作出貢獻之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並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新計劃應有效及生效十年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三年計劃」)。

本公司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二年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屆滿，且其後不得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然而，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之條文，於上述屆滿前根據二零一二年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仍屬有效及可行使。

二零二三年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起有效期為10年。

根據新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職員及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不時向(i)先前已經並繼續留效本集團以提供商業、法律或稅務顧問服務或其他專業服務而彼等之專業知識對本集團業務發展極為寶貴；或(ii)替本集團引進投資機會；(iii)透過為本集團帶來新業務而作出貢獻、致力推動本集團利益及助力本集團長遠發展之外間第三方授予購股權。

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出本公司於採納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徵求本公司股東之批准，於10%上限之外，僅向本公司於徵求批准前已指定之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授予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上限已獲更新至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根據本公司新計劃行使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本公司總股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向任何人士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1%。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1%或價值逾5,000,000港元，必須事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所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承購。於接納購股權後，合資格人士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至新計劃到期日期間隨時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決定，但須為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及本公司股份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之特定類別詳情如下：

	購股權C	購股權B	購股權A
授予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歸屬期(附註a)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	(T1)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T2)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T3)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行使期	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三一年十月二十日	(T1)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三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T2)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三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T3)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三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於授出日期之行使價	0.18港元	0.18港元	0.18港元
本公司股份之價格於 授出日期(附註b)	0.036港元	0.0792港元	0.1706港元

附註：

- (a)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止。
- (b)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價格為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之收市價及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較高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概列本公司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

	董事		僱員／合資格人士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股份數目 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0.18	113,000,000	0.18	130,400,000
年內調整	不適用	(101,700,000)	不適用	(81,000,000)
年內沒收	0.18	(100,000)	0.18	(41,550,000)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及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8</u>	<u>11,200,000</u>	<u>1.8</u>	<u>7,850,000</u>

購股權之數目及行使價已因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完成之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之證券總數為19,050,000股股份(二零二三年：19,050,000股股份)已授出但尚未失效或行使之購股權，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3.98%(二零二三年：4.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董事											
張凡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鍾浩先生	3,000,000	-	-	-	-	-	3,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王景明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邢勇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3,000,000	-	-	-	-	-	3,0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黃達海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2,000,000	-	-	-	-	-	2,0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蔣學俊先生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400,000	-	-	-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杜嚴華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賴亮全先生	300,000	-	-	-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小計	11,200,000	-	-	-	-	-	11,2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僱員	650,000	-	-	-	-	-	65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100,000	-	-	-	-	-	1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其他(附註)	800,000	-	-	-	-	-	8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6,300,000	-	-	-	-	-	6,3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總計	19,050,000	-	-	-	-	-	19,05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於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董事											
張凡先生	4,000,000	-	-	(3,600,000)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4,000,000	-	-	(3,600,000)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鍾浩先生	30,000,000	-	-	(27,000,000)	-	-	3,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王景明先生	3,000,000	-	-	(2,700,000)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邢勇先生	4,000,000	-	-	(3,600,000)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30,000,000	-	-	(27,000,000)	-	-	3,0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黃連海先生	3,000,000	-	-	(2,700,000)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20,000,000	-	-	(18,000,000)	-	-	2,0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蔣學俊先生	4,000,000	-	-	(3,600,000)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4,000,000	-	-	(3,600,000)	-	-	4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杜嚴華先生	3,000,000	-	-	(2,700,000)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賴亮全先生	3,000,000	-	-	(2,700,000)	-	-	3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本公司附屬公司 之董事											
唐文吉女士	1,000,000	-	-	(900,000)	(100,000)	-	-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小計	113,000,000	-	-	(101,700,000)	(100,000)	-	11,2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變動詳情：(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 行使期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之 授出日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股份 之收市價 港元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調整	年內 失效/ 沒收	年內 重新分類					
僱員	20,800,000	-	-	(20,800,000)	-	-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九日 至二零二二年 五月十八日	0.18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九日	0.165	
	6,500,000	-	-	(5,850,000)	-	65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12,500,000	-	-	(11,250,000)	(1,150,000)	1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其他(附註)	19,600,000	-	-	(19,600,000)	-	-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九日 至二零二二年 五月十八日	0.18	二零一七年 五月十九日	0.165	
	8,000,000	-	-	(7,200,000)	-	8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至二零二九年 四月二十五日	1.8	二零一九年 四月二十六日	0.79	
	63,000,000	-	-	(56,700,000)	-	6,300,000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1.8	二零二零年 十月二十日	0.35	
總計	243,400,000	-	-	(182,700,000)	(41,650,000)	19,050,000					

附註：該等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之14名業務顧問，其包括(i)前董事仇沛沅、黃斌及賀俐絹，其後成為本集團之顧問，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提供意見；(ii)本公司之一名前僱員丁九如，其後亦成為本集團之一名顧問，為本集團之財務運營提供意見；及(iii)本集團之顧問及業務夥伴鐘斌、劉艷麗、饒振安、陳楠、何興祥、袁永斌、郭威、盧文輝、黃慧及吳冠杰，為本集團提供了商業、法律或稅務顧問服務或其他專業服務以及替本集團引進投資機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以權益結算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計，當中已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所用模式之輸入數據：

	購股權C
股息率(百分比)	0.00
預期波幅(百分比)	76.404
無風險利率(百分比)	0.538
董事之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2.75
僱員之預期購股權年期(年)	2.2
於上市日期之收市價(港元)	0.035

購股權之預期年期乃根據管理層之預期釐定，未必能顯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之假設，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零(二零二三年：23,000港元)。

37.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51%股本權益，代價為153,000,000港元(「Golden Alliance代價」)。Golden Alliance集團於中國從事銷售及分銷藥品及相關產品，並為希目明產品在中國的獨家分銷商。代價將分三期支付：

- (i) 於完成日期透過向第一賣方發行金額為23,562,500港元之第一承兌票據(「第一承兌票據」)及金額為23,562,500港元之第二承兌票據(「第二承兌票據」)的方式支付47,125,000港元(「完成代價」)之代價。第一承兌票據為免息及於12個月內到期，而第二承兌票據為免息及於24個月內到期。承兌票據於到期時的還款金額會受調整所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續)

- (ii) 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最多**43,750,000**股代價股份(「第一代價股份」)發行**52,937,500**港元(「第一代價」)，本公司於緊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十四日內按賣方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股權比例向每名賣方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21**港元作出調整；及
- (iii) 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最多**43,750,000**股代價股份(「第二代價股份」)發行**52,937,500**港元(「第二代價」)，本公司於緊接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十四日內按賣方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股權比例向每名賣方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21**港元作出調整。

根據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買賣協定，Golden Alliance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溢利保證分別不少於人民幣**35,000,000**元(相等於約**40,600,000**港元)及人民幣**47,000,000**元(相等於約**54,520,000**港元)。倘無法達到保證溢利，將向本公司支付差額金額(乘以一個因素)。

收購相關成本約**734,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

已轉讓代價之公平值：

千港元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90
使用權資產(附註18)	1,169
應收貸款及利息	3,29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6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15)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0,422)
租賃負債	(1,060)
	<hr/>
已收購負債淨值	(614)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
減：所收購負債淨值之已確認金額	614
非控股權益	(301)
	<hr/>
收購附屬公司之虧損	3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續)

收購時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
減：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364
現金流入淨額	<u>364</u>

收購津美集團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津美集團之100%股本權益，代價為146,000,000港元(「津美代價」)。代價將以發行承兌票據146,000,000港元償付。該承兌票據為免息，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發行後第14個營業日到期，以較後者為準。本公司須於到期日清償承兌票據本金額，惟須受擔保人同時向本公司支付經調整金額(如有)之規限。津美集團從事預防心腦血管疾病之功能性食品研發及銷售。

根據收購津美集團之買賣協定，津美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溢利保證分別不少於人民幣15,000,000元(相等於約16,100,000港元)及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約42,800,000港元)。倘保證利潤不能實現，保證人將保證金不足部分乘以倍數後在到期日清償本票的同時向本公司支付調整後的金額(如有)。

收購相關成本約600,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

已轉讓代價之公平值：

	千港元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附註31)	<u>7,33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津美集團(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無形資產(附註19)	1,1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6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11)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33)	(142)
	<hr/>
已收購資產淨值	<u>4,446</u>

收購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7,336
減：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	<u>(4,446)</u>
收購產生之商譽	<u>2,890</u>

收購津美集團產生商譽乃由於收購包括津美集團之整合勞動力及於收購日期仍在與潛在新客戶磋商之若干潛在合約。該等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原因是該等利益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

預期該等收購事項所產生之商譽將不可扣除稅項。

收購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
減：所收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22</u>
現金流入淨額	<u>2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年度虧損包括Golden Alliance集團及津美集團產生之額外業務分別應佔約6,191,000港元及3,960,000港元。自Golden Alliance集團及津美集團分別並無產生收入。

倘Golden Alliance集團及津美集團之收購事項在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完成，本集團之年度收益將約為59,930,000港元，年度虧損將約為43,570,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且未必作為倘收購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實際達致收入及經營業績之指標，亦不擬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於釐定本集團之「備考」收益及虧損時，董事以於收購日期之物業、廠房及裝置之已確認金額為基準，計算物業、廠房及裝置之折舊。

3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根據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買賣協議之條款，透過簽立退出權利及退出條款，不再持有Golden Alliance集團之全部股權。本集團不再有義務結付完成代價，且並未就出售事項收取任何代價。此乃一項調整事件，原因為已知悉Golden Alliance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淨虧損。Golden Alliance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負債淨額載列如下：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出售附屬公司(續)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72
應收貸款及利息	8,7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40
預付稅項	48
現金及銀行結餘	69
應付貿易款項	(2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076)
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14,093)
租賃負債	(529)
	<u>(6,517)</u>
已出售負債淨額	<u><u>(6,517)</u></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負債淨額	6,517
減：非控股權益	(3,127)
減：出售Golden Alliance集團後將累計匯兌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79)
	<u>(79)</u>
出售收益	<u><u>3,311</u></u>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收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餘	(69)
	<u>(69)</u>
現金流出淨額	<u><u>(69)</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連人士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之交易詳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人士訂立了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b)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40.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行使第一退出條款以終止收購Golden Alliance Group之協議。於行使第一退出條款後，本集團已向原賣方出售Golden Alliance之股本權益。因此，本集團不再有義務向原賣方支付或然代價且Golden Alliance Group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41.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可換股債券	銀行借貸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50	—	17,617	18,467
非現金變動：				
所產生之利息開支(附註12)	32	1,712	449	2,193
訂立新租賃(附註18)	633	—	—	633
轉換可換股債券	—	41,712)	—	(41,712)
匯兌調整	(29)	—	610)	(639)
融資現金流入	—	40,000	7,977	47,977
融資現金流出	(1,133)	—	19,749)	(20,8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續)

	租賃負債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353	-	5,684	6,037
非現金變動：				
所產生之利息開支(附註12)	98	-	229	327
訂立新租賃(附註18)	366	-	-	36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1,060	-	-	1,06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8)	(529)	-	-	(529)
匯兌調整	(166)	-	(201)	(367)
融資現金流入	-	-	8,795	8,795
融資現金流出	(1,035)	-	(8,999)	(10,03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47	-	5,508	5,655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 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Gomei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CHC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Long Heng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中衛康虹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中衛康虹醫院管理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醫院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持有股份類別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北京英智明商貿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醫療器械分銷及服務
中衛健康產業(深圳)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註冊資本	75,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醫療保健醫院 管理服務
中衛國際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註冊資本	30,000,000美元	-	100%	商業服務
北京中衛康融醫院管理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醫院管理服務
馬格瑞茲(武漢)醫療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87.75%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及 服務
安平康融醫院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醫院手術
北京佑康建業醫療器械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	60%	醫療器械及耗材分銷
深圳市偉航奕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功能性食品研發及銷售

附註：

(a)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b) 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上列表包括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帶來影響或屬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或負債部分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所有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於報告期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有關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財務資料概要及與綜合財務報表中賬面值的對賬披露如下：

	北京佑康健業 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三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288	88
流動資產	58,039	41,783
流動負債	(42,341)	(26,960)
資產淨值	15,986	14,911
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6,394	5,965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45,187	48,881
開支	(46,788)	(55,524)
本年度虧損	(1,601)	(6,643)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1,073)	(5,960)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640)	(2,657)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429)	(2,384)
以下各項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 經營活動	2,030	(3,547)
— 投資活動	(42)	(90)
— 融資活動	(392)	5,565
現金流入淨額	1,596	1,928

除北京佑康健業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之外，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其他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並無於兩個年度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單獨呈列。此外，並無該等非全資附屬公司之單獨財務資料須予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訂立下列並無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反映之主要非現金投資活動：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六日，本集團本金總額為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按換股價每股1.00港元轉換為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由於北京佑康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保證已獲達成，故發行合共7,200,000股普通股以結付或然代價約8,928,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Golden Alliance集團之51%股權。Golden Alliance代價乃透過發行或然代價(可予調整)結算，故並無向賣方轉讓實際現金。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津美集團之100%股權。津美代價乃透過發行發行或然代價(可予調整)結算，故並無向賣方轉讓實際現金。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使用訂立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36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33,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透過簽立退出權及退出條款終止持有Golden Alliance集團之全部股權。本集團無須結付完成代價，且並未就出售事項收取任何代價。此乃一項調整事件，原因為已知悉Golden Alliance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淨虧損。

44.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呈列。

45.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u>59,930</u>	<u>76,414</u>	<u>107,025</u>	<u>87,889</u>	<u>45,160</u>
除稅前虧損	<u>(42,294)</u>	<u>(39,383)</u>	<u>(8,709)</u>	<u>(5,331)</u>	<u>(34,340)</u>
所得稅開支	<u>(203)</u>	<u>(177)</u>	<u>(405)</u>	<u>(1,228)</u>	<u>(1,435)</u>
本年度虧損	<u>(42,497)</u>	<u>(39,560)</u>	<u>(9,114)</u>	<u>(6,559)</u>	<u>(35,77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40,187)</u>	<u>(42,046)</u>	<u>(12,205)</u>	<u>(7,744)</u>	<u>(36,679)</u>
非控股權益	<u>(2,310)</u>	<u>2,486</u>	<u>3,091</u>	<u>1,185</u>	<u>904</u>
	<u>(42,497)</u>	<u>(39,560)</u>	<u>(9,114)</u>	<u>(6,559)</u>	<u>(35,775)</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計	<u>192,316</u>	<u>221,185</u>	<u>225,957</u>	<u>217,818</u>	<u>196,831</u>
負債總計	<u>(132,563)</u>	<u>(127,235)</u>	<u>(140,825)</u>	<u>(117,832)</u>	<u>(96,097)</u>
資產淨值	<u>59,753</u>	<u>93,950</u>	<u>85,132</u>	<u>99,986</u>	<u>100,734</u>